# 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征求意见稿）

浈江区自然资源局

二零二三年九月

#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1**
一、“十三五”发展主要成绩.....1
二、发展短板.....2
三、发展机遇.....3
四、面临挑战.....4
**第二章 总体思路.....6**
一、指导思想.....6
二、基本原则.....6
三、总体布局.....8
四、目标战略.....12
**第三章 强化森林资源培育.....16**
一、大径材资源培育.....16
二、培育速生丰产用材林.....17
三、中幼林抚育.....17
四、强化种质资源保护利用.....18
五、高质量水源林建设.....20
**第四章 推进生态保护修复.....21**
一、天然林保护与修复.....21
二、加强湿地生态修复.....21
三、加强生态公益林建设.....21
**第五章 推动城乡绿美发展.....24**
一、深入开展全民义务植树.....24

二、森林城市建设.....24
三、加强古树名木保护.....26
四、全面开展自然教育建设.....26
五、加强生态文化服务.....27
**第六章 加快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28**
一、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编制.....28
二、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28
三、建立自然保护地管理机制.....29
四、编制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29
**第七章 促进生态富民产业发展.....30**
一、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30
二、培育林业第一产业.....30
三、发展林业第二产业.....32
四、推进林业第三产业发展.....32
**第八章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34**
一、强化森林资源保护.....34
二、加强森林火灾防控.....35
三、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37
四、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38
**第九章 推动创新驱动发展.....42**
一、创新森林资源培育机制.....42
二、建立生态公益林差异化补偿机制.....42
三、创新国有林场发展机制.....43
四、创新林业投融资机制.....43

五、创新林业科技发展.....44
**第十章 增强林业治理能力.....46**
一、林长制建设.....46
二、完善资源保护制度.....46
三、夯实林业人才队伍.....47
四、提升林业执法能力.....47
**第十一章 重点建设工程.....48**
一、天然林保护与修复.....48
二、森林防火.....51
三、高质量水源林建设.....52
四、绿美古树乡村建设.....53
五、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55
**第十二章 保障措施.....58**
一、加强组织领导，统筹规划落实.....58
二、强化政策扶持，加大资金投入.....58
三、强化责任落实，严格督查考核.....59
四、广泛宣传发动，动员全民参与.....59

**附表:**

重点建设工程规划表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2.森林资源现状分布图

3.湿地资源现状分布图

4.天然林现状分布图

5.林种结构现状图

6.自然保护地现状分布图

7.生态格局图

8.发展总体布局图

9.重点工程建设规划图

**附件:**

专家评审意见

#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中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也是国家生态文明建设高质量推进的重要阶段。林业是生态文明建设的主体，在维护优美生态环境，培育优质生态产品中发挥极其重要作用。编制和实施好《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绘就浈江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第一个五年林业发展蓝图，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按照韶关市委“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奋力争当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要求，以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等为重点工作，严守生态红线，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环境支撑和资源保障。

浈江区“十四五”期间以建设高质量生态发展区为总目标，通过珍贵树种及大径材基地建设，加强森林资源培育，精准提升森林资源质量；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保护修复各类生态系统，增强生态系统防护效能；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育林业产业经营主体，打造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推进产业集群发展；重点推动自然教育、全民义务植树，加强古树名木保护，推进城乡绿美协调发展，促进生态服务均等化普惠化；深化林业重大改革，促进机制体制创新，推进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构建“一屏、两带、五核、多点”的生态格局。结合浈江区自然地理条件、生态区位、林业生产条件、资源分布情况等，按照服务全局、统筹兼顾、协调一致的原则，高质量发展北部林业经济发展区、中部湿地生态防护区及南部生态宜居建设区，全方位

协调建设生态宜居美丽浈江。

# 第一章 发展基础

## 一、“十三五”发展主要成绩

### （一）生态建设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浈江区完成造林面积3580公顷，建成市级茶花森林公园、区级友丰湖湿地公园。犁市镇黄竹村荣获第一批“国家森林乡村”称号，全区森林覆盖率达59.13%，比2015年提高0.20个百分点，完成预期目标。积极参与建设广东南岭国家公园和国家森林城市，助力韶关市绿色发展。

### （二）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力度加大

“十三五”以来，浈江区生态公益林得到有力保护。生态区位重要的林地划入生态公益林管理，对林农给予经济补偿，目前，全区共有生态公益林面积11954.05公顷，2020年省下达给予的损失性补偿资金增加到35元/亩/年，2016年1月—2020年7月，省共下达损失补偿资金2310.63万元，均已落实到位。

### （三）森林管护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完成封山育林面积513.33公顷，落实森林病虫害防治目标责任制和森林防火目标责任制。2016年—2020年，每年全区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5‰以下、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50‰以下。完成102株古树名木的资源普查建档。实行分类管理，限额采伐，严格木材运输检查执法，进一步加强了木材流通管理。严格实行林地用途管制，加强巡护，坚决制止毁林开垦和乱占林地行为，有效保护了林地资源。每年3月，都开展不同主题的爱鸟节和爱鸟周宣传活动，每年开展1—2次打

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野生动物得到有效保护。

（四）林业产业高速发展

通过种植良种油茶大力发展林下经济；抓好森林公园和湿地公园建设，发展森林旅游，提高林地产值，增加林农收入；发挥龙头企业的示范带头作用，“十三五”期间，成功申报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省级林业龙头企业各1家，林业产值逐年增长。

## 二、发展短板

（一）公益林面积比例较低

全区现有公益林面积11954.05公顷，占林业用地面积的33.44%，低于全省平均值。浈江区应积极调整生态公益林面积与布局，使之更加符合林业生态体系建设的基本要求，使两类林地的面积比例达到更为科学合理的比例。

（二）林地保护与利用矛盾日益突出

近年来，浈江区城镇化、工业化发展非常迅猛，各项建设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其工业园区、旅游区、城镇、交通等建设项目用地需求量日益增大，林地既要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生态需求，又要承担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用地需求的任务，林地保护与利用的矛盾日趋突出，林地被征占用的现象长期存在，林地面积逐年减少。浈江区的林地管理在统筹规划、科学管理、定量控制、强化效益等方面需要做出统一规划。

（三）生态产品需求与供给失衡

随着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社会公众对森林、湿

地、生态康养、宜居环境等生态产品的需求日益增加，生态产品短缺问题明显。人口密集区生态承载力不强，生态体验设施不足，生态服务价值未充分显化和量化。

（四）管理服务保障能力不强

林业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互联网等先进技术应用不足，各类专题数据信息共享较差。林业人才较为缺乏，护林员年龄偏大，基层护林员和巡查车辆均不足，林业工作管理体制不够完善。森林公安独立业务技术用房、执法办案场所、警用车辆和单警装备均不足。

## 三、发展机遇

（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的林业发展新机遇

自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以来，中国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地位和作用被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2020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作为“碳达峰、碳中和”的内容纳入了“十四五”开局之年国家经济工作重点任务。这一举措亦表明，森林、湿地及草原生态系统将在我国实现“碳中和”目标过程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由此给林业发展带来众多机遇。

（二）生态文明建设赋予林业发展新使命

国家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通过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生态文明顶层设计和制度体系建设，相继出台《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制定了 40 多项涉及生态文明建设的改革方案，从总体目标、基本理念、

主要原则、重点任务、制度保障等方面对生态文明建设进行全面系统部署安排，不断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林业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主战场，国有林场改革、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等一系列重点工程持续开展，国家对林业建设的重视程度和支持力度不断增加，林业发展改革的潜力和红利将会不断释放。

（三）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助力林业高质量发展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的部署要求，韶关市全方位、全市域、全过程深入推进绿美韶关生态建设，大力实施绿美韶关生态建设“六大行动”，精准提升森林质量，增强固碳中和功能，保护生物多样性，建设高水平城乡一体绿美环境，全力筑牢粤北生态屏障，加快构建绿美韶关生态建设新格局，努力打造绿美广东韶关样板，奋力争当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

## 四、面临挑战

（一）森林生态系统修复难度增大

经过“十三五”时期封山育林工程、碳汇造林工程，浈江区可用于造林绿化的宜林地越来越少，造林绿化空间较少。同时，林业传统的劳动力、用地等要素优势已基本失去，劳动力短缺的问题也传递到农村、林业领域，造林抚育用工短缺，劳动力成本迅速上升。集体林区生态建设存在协调困难、群众配合差等不稳定因素。公益林补贴与物价相比，仍处于较低水平，林农利益得不到充分保障，生态保护修复难度提高。

（二）新职能新定位下的工作机制改革需进一步深化

2019 年机构改革后，林业职能发生重大调整，新的机构运行机制刚刚起步，运行效能有待观察，过程中需不断磨合，总结经验，推动工作机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十四五”期间， 需进一步加强森林资源的调查监测和评价、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和确权登记、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 第二章 总体思路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以及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践行新发展理念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林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维护区域生态安全和生态富民为目标，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和自然保护地建设、加强资源培育和保护、扩大城乡绿色空间，大力发展林下经济、森林旅游、森林康养等特色产业，推动体制机制改革优化，完善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为全面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幸福浈江提供支撑和保障。

## 二、基本原则

（一）绿色发展，以质为先

从浈江区实际出发，尊重自然，绿色发展，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尊重自然和经济规律，将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相结合；以林业高质量发展为先，加强森林经营和科技创新，提高林地生产力和资源利用率，提升森林整体生态功能。

（二）创新发展，增强动力

新时代赋予林业新的使命，深化改革释放林业生产力，构建生态屏障提高生态承载力，振兴产业增强发展带动力，扩大开放注入发展新活力。探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新路径，激发林业发展新活力，为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创造更多可复制可推广

的经验。

（三）协调发展，绿色惠民

林业建设和发展要与居民消费结构升级需求相适应，满足居民对森林资源、公共绿地等物质文化生活需求。林业发展规划与城市发展战略规划、城市总体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相衔接，协同布局，系统治理。将林业建设与社会经济发展紧密结合，着力增强发展的整体性、协调性，实现森林生态、经济、文化与社会等多效益惠民。

（四）开放发展，互利共赢

加大林业管理与发展工作的群众基础，将有关林农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向社会开放，让群众参与到政策制定、决策中，使民意表达更直接、有序。全区动员，全民参与，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筹集建设资金，多元化加快林业发展，实现互利共赢。

（五）以人为本、增进民生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保护生态环境，减少对自然生态系统的破坏，统筹“山、城、湖、水”治理，促进人与自然、城市与自然的和谐发展，共享城市的自然山水，增进以人为本、共建共享的民生福祉。

（六）实事求是，注重实效

林业发展目标必须顺应生态文明发展要求，规划立足当前、放眼未来、适度超前，阶段性建设目标应具有可操作性，建设工程方案可行，注重实效，积极稳妥推进林业生态建设。

## 三、总体布局

### （一）生态格局

从浈江区实际出发，尊重自然，绿色发展，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尊重自然和经济规律，将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相结合；以林业高质量发展为先，加强森林经营和科技创新，提高林地生产力和资源利用率，提升森林整体生态功能，构建“一屏、两带、五核、多点”的总体生态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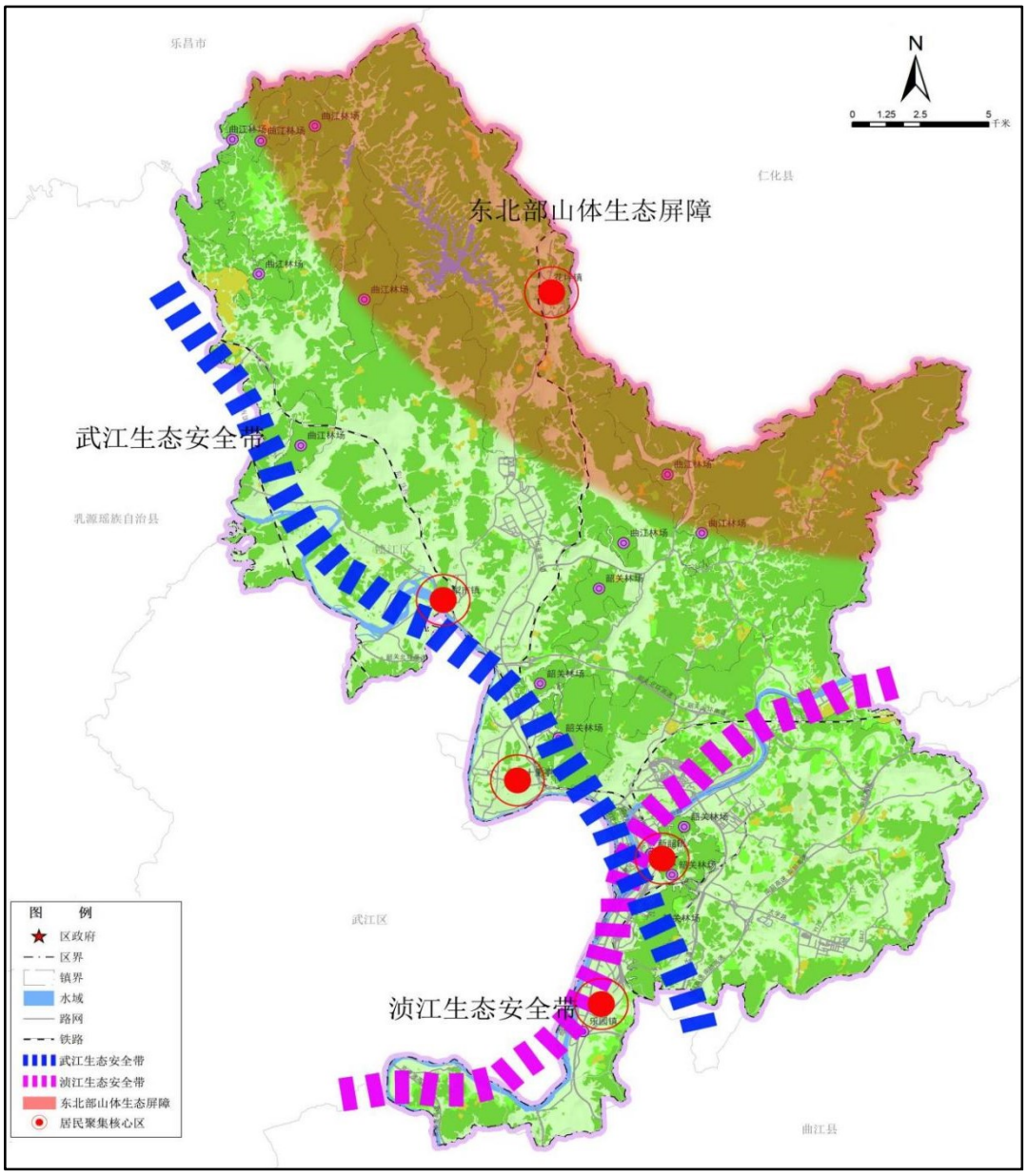


**图 2-1 生态格局图**

一屏：是指东北部山体生态屏障，以瓦片岭、西牛潭山体、黄村水一带山体、丹霞山脉等为主体组成的东北部片状生态屏障。将生态修复与生态建设相结合，通过低效林改造、森林抚育和封山育林等措施，加强重点生态敏感区的区域保护，增加森林面积，提升林地生产力，修复森林植被，增强生态防护功能，为全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最基础、最根本的生态安全屏障。

两带：是指武江和浈江两岸山体形成的两条生态安全带。以服务流域可持续发展，构建流域生态屏障为目标，强化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和沿江防护林建设，发挥森林在改善水质、保持水土、涵养水源、减少地表径流、减轻水土流失、调节江河流量、降低山体滑波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等方面的主要作用，建成结构好、健康好、景观美、功能强、效益高的森林生态安全体系，维护全区水系流域生态安全。

五核：是指以新韶镇、乐园镇、十里亭镇、犁市镇、花坪镇五个镇区为核心的居民聚集区。继续加强森林城市建设，突出林业对城镇区域的生态宜居支撑功能，培育健康稳定、景观优美的城市森林，鼓励发展森林生态旅游，保护好古树、风水林等资源，并活化利用，深入挖掘森林文化内涵，让生态文明深入人心。

多点：指广东韶关丹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广东韶关丹霞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东韶关国家森林自然公园、韶关浈江皇岗山舜帝市级森林公园、韶关浈江茶花市级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以及城市综合公园、街头绿地、滨江绿地等公共休闲绿地，注重生态保护和森林生态旅游的可持续发展，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发展特色森林生态旅游，重点打造森林康养、森林体验、自

然教育等特色森林旅游产品，构建特色鲜明、竞争能力强的森林旅游体系。

（二）发展布局

结合浈江区的自然地理条件、生态区位重要性、林业生产条件、资源分布情况等，按照服务全局、统筹兼顾、协调一致的原则，将新时期浈江区林业发展划分为三大功能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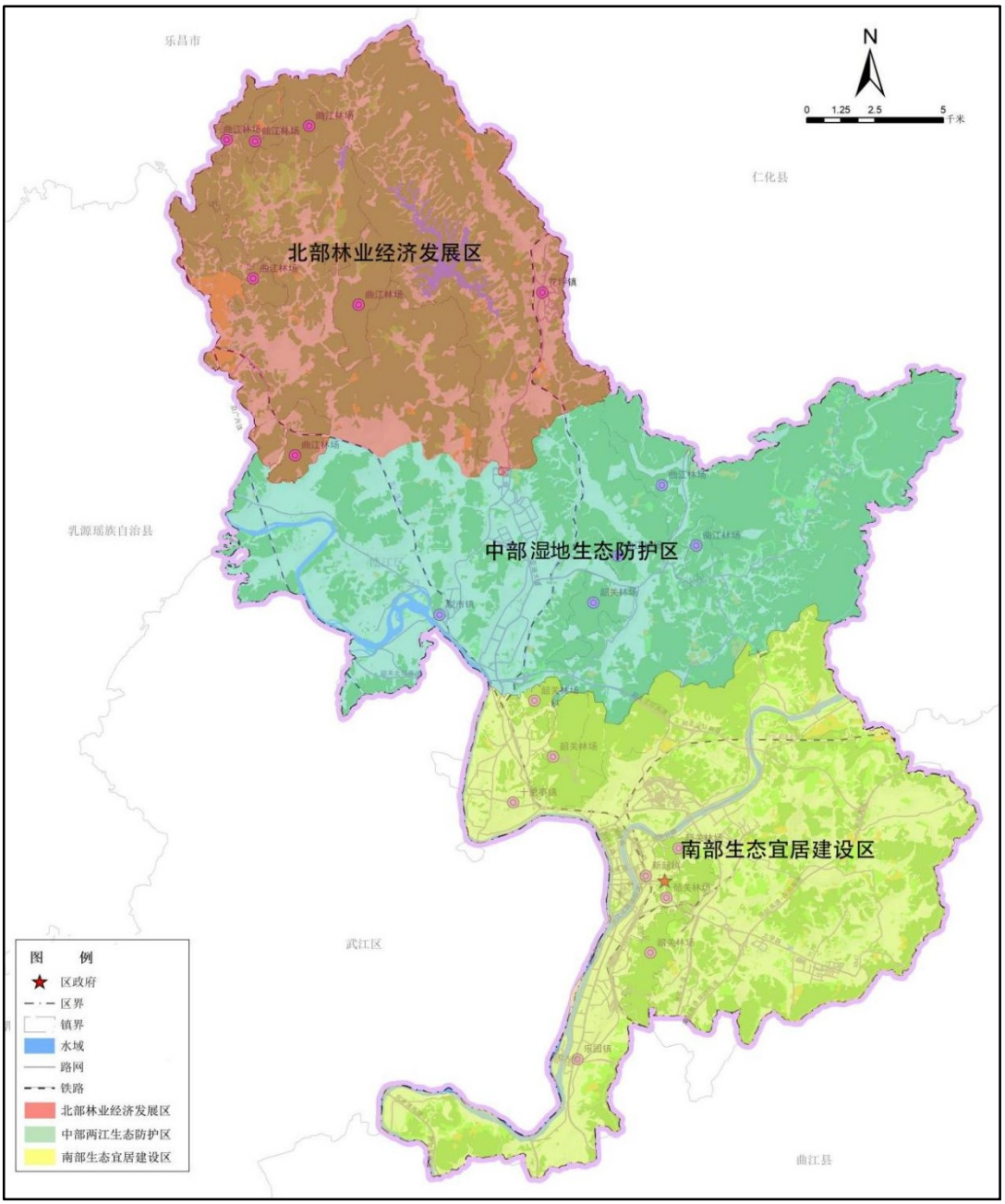


**图 2-2 发展布局图**

1.南部生态宜居建设区

包括浈江区东河街道、车站街道、风采街道、新韶镇、乐园镇、十里亭镇等区域。大力开展国家森林城市建设，以环境保护林、生态风景林营造为重点，推进城市森林绿化美化乡土化；加强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保持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与安全，维护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倡导生态旅游，提升公众生态意识，促进区域宜居宜业发展。

2.中部湿地生态防护区

本区位于浈江区中部武江、浈江两岸，包括新韶镇水口、黄浪水、黄金；十里亭全镇；犁市镇厢廊、下园、黄塘、沙园、群峰、五四、黄竹等村。重点在逐步加大防护林的比重和保护力度。大力营造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加大人工纯林的改造力度，优化树种结构；重点保护和培育浈江、北江流域两侧集雨区的水源涵养林以及莲花山公园、黄岗山公园和犁市镇的生态林地，加快林种树种结构建设，构建生态保护与生态休闲的多功能体系，促进区域水系生态防护发展。

3.北部林业经济发展区

本区位于浈江区北部，包括花坪全镇、韶关林场黄沙工区、曲江林场辖区内白虎坳、黑龙、石灰岭、大王冲、将军塘、溪头、上建工区以及犁市镇除厢廊、下园、黄塘、沙园、群峰、五四、黄竹外的其余大部地区。本区林地土壤较为肥沃，交通条件较为便利，且林地林木较为集中连片，有优越的气候土壤条件和较为丰富的林地资源，适宜发展林业生态产业。通过集约科学经营、

规范管理，适度发展特色经济林，培育珍贵和速生大径材，促进区域生态和经济发展。

## 四、发展战略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理念，按照韶关市委“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奋力争当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要求，以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等为重点工作，严守生态红线，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 （一）实现一个总目标

以建设高质量生态发展区为总目标，通过珍贵树种及大径材基地建设，加强森林资源培育，精准提升森林资源质量；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保护修复各类生态系统，增强生态系统防护效能；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育林业产业经营主体，打造林业新业态，推进林业产业集群发展；重点推动自然教育、全面义务植树，加强古树名木保护，推进城乡绿美协调发展，促进生态服务均等化；深化林业重大改革，促进机制体制创新，推进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二）突显三个特征

#### 1.时代性

体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和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时代特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

2.地域性

以浈江区自然资源特征为前提，遵守客观自然规律，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地开展各项林业工作。以社会经济特征为依据，逐步形成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林业发展规模，满足社会经济对生态支撑的需求，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推动实现藏富于山的战略目标。以地域文化特征为要义，通过地域文化与生态文化的耦合，繁荣和发展人文林业。

3.高质量

以创新为第一动力，构建以提升森林质量为目标的森林培育体系和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以协调为内生特点，完善以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为载体的城乡绿化体系，全方位协调建设生态宜居美丽浈江。以绿色为普遍形态，壮大以增加绿色生态产品供给为导向的林业产业体系，推动百姓富生态美有机统一。以开放为必由之路，强化以重保护严监管为原则的资源管护体系和优化以改革创新为驱动的林业现代化治理体系，营造法治公平高效的林业发展新格局。以共享为根本目的，形成凝聚各方力量共同参与林业建设发展的新局面。

（三）提升四个能力

1.生态安全防护能力不断加强

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体系，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完善陆生野生动物资源及其疫源疫病监测网络，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不断增强林业生态安全和生物安全

防护能力。

2.优质产品供给能力持续增强

以富民增收为目标，以扩基地、强龙头、创品牌为重点，加快转型升级，努力提高林产品的标准化程度，增强优质产品供给能力。

3.生态公共服务能力逐步提升

生态公共服务设施更加完善，生态惠民、生态共享、人居环境等逐步改善，生态文化更加繁荣，生态价值观深入人心。

4.林业现代治理能力明显提高

林业生产关系得到理顺，林业生产活力得到释放，林业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明显提升，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健全。

（四）着力六个突破

1.以建立自然地保护地体系为突破，提升生态系统功能。

2.以培育大径材森林资源为突破，提高森林资源质量。

3.以激发公益林潜力为突破，提高生态惠民能力。

4.以建设“互联网+”为突破，提高产品供给能力。

5.以建设林业大数据为突破，促进林业创新发展。

6.以推进五级林长制为突破，提升林业治理水平。

（五）推动八大发展

推动森林资源培育、生态修复、城乡绿美、自然保护地体系、生态富民产业、资源保护、创新驱动、林业治理等全面发展。

## 表 2-1 发展目标统计表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现状值（2020 年） | 目标值（2025 年） | 属性 |
|---|---|---|---|---|---|
| 1 | 森林覆盖率 | % | 59.13 | 58.58 | 约束性 |
| 2 | 森林蓄积量 | 万立方米 | 256.54 | 327.42 | 约束性 |
| 3 | 乔木林单位面积蓄积量 | 立方米/公顷 | 84.31 | 105.20 | 预期性 |
| 4 | 湿地保护率 | % | 43.64 | 50 | 预期性 |
| 5 | 天然林面积 | 公顷 | 10741.36 | 10741.36 | 预期性 |
| 6 | 自然保护地占国土面积比例 | % | 27.59 | 27.59 | 预期性 |
| 7 | 公益林占林地面积比例 | % | 33.44 | 33.60 | 预期性 |
| 8 | 林业产业总产值 | 亿元 | 1.43 | 1.55 | 预期性 |
| 9 | 村庄绿化覆盖率 | % | — | 31 | 预期性 |
| 10 | 义务植树尽责率 | % | 98.60 | 98.80 | 预期性 |
| 11 |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 | ≦0.05 | 0.05 | 预期性 |
| 12 | 森林火灾受害率 | % | ≦0.05 | 0.05 | 预期性 |
| 13 | 资源网格化管护率 | % | — | 80 | 预期性 |

**说明：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两个指标值，届时根据国土“三调”融合数据进行修正。**

# 第三章 强化森林资源培育发展

通过科学、合理、精准的森林经营措施，加速森林的生长和正向演替，不断优化森林资源结构，提高森林资源质量，增强森林的整体功能，建设结构优、分布好、质量高、功能强的高品质森林，构筑起森林生态功能完好、多种效益兼顾的良性林业生态安全体系。

## 一、大径材资源培育

大径材培育是林业生态建设过程中的重要环节，是提高林地利用率的关键途径。深入探索以开展大径材培育作为突破口，大力发展木材质量好、市场价值高、培育前途大的用材林乡土树种，带动盘活林区现有的森林资源资产，为林区绿色转型发展，寻求实践突破路径。根据省林业局印发的《广东省大径材基地建设技术规范》建设和培育大径材资源。“十四五”期间，建设大径材基地200亩以上，以乡土阔叶树种或珍贵树种为主，培育大径材林地资源。有效提高森林质量和林地生产力，进一步提高韶关市森林生态效益和木材自给能力。

### （一）公益林大径材基地建设

公益林大径材基地建设目的树种以红锥、木荷、火力楠、乐昌含笑、观光木、南方红豆杉、闽楠、长叶竹柏等乡土树种为主；碳汇工程人工造林、国有林场天然更新形成的公益林林分，还可选择枫香、香樟、阴香、华润楠、米锥、灰木莲等其它可以培育大径材的树种。选择1—3种树种作为目的树种，1—2种树种作为伴生树种，形成混交林，提升生态公益林的生态功能。

（二）商品林大径材基地建设

商品林大径材基地建设目的树种以杉木、红锥、香樟、火力楠、格木、大叶桃花心木、红椿、黑木相思、柚木等树种为主。选择1—3种树种作为目的树种，1—2种树种作为伴生树种，形成混交林或纯林。

（三）经营周期

强化森林经营理念，加强森林资源长周期全过程培育。在公益林（地）范围内，按照大径材基地建设要求，以培育大径级公益林为主要目的的基地，培育期为30年以上；在商品林（地）范围内，按照大径材基地建设要求，以培育大径级用材林为主要目的的基地，培育期为20年以上。

## 二、培育速生丰产用材林

速生丰产用材林，是以培育木材为目标，采取集约经营的方式，以较少的土地和较短的周期，达到生长快、产量高、质量好、轮伐期短的经营目的。建设速生丰产用材林，在为社会经济建设提供大量木材的同时，可加快造林绿化步伐、推动社会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培育速生丰产用材林，应以因地制宜，适地适树，科学合理发展为原则。浈江区目前有速生丰产林面积2285.46公顷，主要树种包括有：湿地松（国外松）、杉木、桉树等，至规划期末浈江区速生丰产林总量基本维持不变。

## 三、中幼林抚育

森林抚育是培育森林的重要措施，也是林业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改善林木生长环境，促进保留木生长，缩短培育周期，

提高森林效益、促进森林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作用和现实意义。“十四五”期间，完成中幼龄林抚育面积 830 公顷。

（一）补植补造、更替调整

全面推进中幼龄林抚育，选用乐昌含笑、荷木、山乌桕、枫香、香樟、红花荷等乡土树种，因地制宜采取“补植补造、更替调整”等措施，对林木的生长环境进行优化调整，加强新造林和未成林地的抚育，促进新造林、中幼林尽快成林，提高林木单位面积蓄积量，增强森林生态效益。

（二）因地制宜、合理抚育

采取透光伐、卫生伐、合理疏伐、割灌、修枝等措施，做好松土、扩穴、追肥等各个抚育环节，加大森林抚育力度，优化林分结构，促进林木快速生长，培育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对针叶林，尤其是马尾松纯林实施“疏针补阔”和“间针育阔”，促进形成针阔混交林；对次生乔木林保留目标阔叶树种，清除林下杂灌和藤本，对林窗较大、林分稀疏的补植乡土阔叶树种。对生长情况良好的经济林，采取施肥、灌溉、整形、修枝等管护措施提高产量；对品种不良或生长衰退的经济果林采取换头嫁接或更换种植优良品种的方式改造；对低产竹林采取垦翻林地、增施肥料、合理砍伐、护笋养竹，不断提高林分质量。

## 四、强化种质资源保护利用

根据珍稀植物的生物学特性，坚持积极保护、适当引种繁育、大力恢复发展及合理开发利用的方针，加大本土珍稀植物资源保护力度，以引种、驯化、繁育工程为重点，产、学、研相结合；

以建立集科学研究、科普教育为一体的场所为目的，推广珍稀植物繁育保护利用规范化模式，促进珍稀植物的保护和发展。

（一）开展林木种质资源普查

林木种质资源是国家的重要战略资源，也是林业生产力发展的基础性资源，在“十四五”期间，开展林木种质资源普查，建立林木种质资源数据库。

（二）加强优良种质资源选育

林木种质资源是遗传多样性的载体，是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多样性的基础，不仅关系到生态安全和可持续发展，而且是林业发展的基础性和战略性资源。加强珍贵树种、用材树种（松树、杉木）、特色经济林树种（竹林、油茶、板栗等）、生态防护树种等优良品种选育，对于确保浈江区林业产业健康、顺利、快速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三）建设林木种质资源保存体系

尽可能利用本区域各类型的自然保护地保护林建设林木种质资源原地保存库，保存库内应包括构成森林群体的全部树种，每个森林树种群体要有 3 个以上的保存点；有特殊需要的林木种质资源应建设异地保存库，根据本区域气候带和生态区，选择建立适合的林木种质资源库地点，合理布局各类型林木种质资源保存点；在原地、异地保存有一定困难或有特殊价值的林木种质资源，建设离体保存库（设施保存库），以保证在特定条件下林木种质资源的活力。

（四）加强本土优良种苗基础设施建设

在现有苗圃的基础上，加强种苗生产基地建设和管理，健全

种苗监管和法治建设，加强苗圃、种苗、保存设施以及种苗质量检验检测设施等的建设。针对“十四五”期间主要造林树种和松树（包括马尾松、湿地松）、杉木、油茶等经济树种，重点扶持2—3家条件较好、经营集约、技术成熟、基础设施完善、交通便利的现有苗圃，作为林业生产的建设主要种苗生产基地，改变育苗类型，调整育苗结构，通过改建、扩建、增加先进的育苗基础设施等，提高良种壮苗的生产规模，同时对外提供苗木，作为林业生产的一项经济收入来源。

## 五、高质量水源林建设

通过大力开展高质量水源林建设，促进流域内森林植被恢复，扩大水源涵养林面积，提高森林植被的水源涵养、水土保持能力，打造结构稳定、功能完备的水源涵养林。规划范围主要为西牛潭水库片区。建设对象主要有宜林荒山荒地、迹地、疏残林（残次林）、低效纯松林、布局不合理的桉树林、未成林封育地。建设类型分为更新改造、封山育林和示范区建设3类。

# 第四章 推进生态修复

## 一、天然林保护与修复

加强天然林管护的制度体系、标准体系、管理体系和管护队伍建设，对天然林保护实行统一管理制度、统一管护标准。天然林修复严格遵循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坚持因地制宜，以自然修复为主，充分借助大自然的力量，恢复林草植被；人工促进自然修复为辅，采取森林抚育、封山育林、人工促进修复及其它复合生态修复等方式。浈江区天然林修复任务量420公顷，其中：森林抚育120公顷，封山育林240公顷，补植修复60公顷。

## 二、加强湿地生态修复

湿地在涵养水源、净化水质、蓄洪抗旱、调节气候和维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发挥着重要功能，是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是自然生态空间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浈江区严格按照“全面保护、科学修复、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原则，正确把握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辩证关系，切实加强湿地生态修复与保护工作，积极实施湿地保护与修复项目，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科研监测和科普宣教工作，全力筑牢粤北生态屏障。十四五期间，重点以保护、恢复浈江生态环境平衡，建立完善的湿地保护机制为主要工作内容。

## 三、加强生态公益林建设

### （一）完成公益林落界工作

根据《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开展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完善落界

工作的通知》（粤林函〔2019〕182号）的要求，至2020年底完成浈江区省级以上生态公益完善落界11954.06公顷，在“十四五”期间，生态公益林占林业用地面积33.60%以上。以林地“一张图”、公益林完善落界和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成果为依据，将纳入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的公益林精准落实到山头地块，精准认定到林权权利人，做到图地相符、权属明确、四至界限清晰、数据准确、图表册、人证卡等资料规范齐全。区划界定公益林要统筹兼顾生态保护需要和林权权利人利益。在区划界定过程中，对非国有林，地方政府应当征得林权权利人的同意，并与林权权利人签订区划界定书，确保公益林四至界线清楚、林权归属明晰、资源数据准确。

（二）完善生态公益林补偿机制

推进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补偿标准稳步提升，确保每个五年发展期，补偿标准得到持续提升，保障公益林补偿的投入力度。提高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发放工作的效率，按照落界审核后的面积进行生态补偿，根据省、市有关要求和浈江区实际情况调整补偿标准，掌握资金发放的进度，确保补偿资金准确落实到每一条行政村和每一位受益人，做到公开、透明、精准。

（三）促进生态公益林提质增效

实行森林分类经营、分级管理，对现有各级生态公益林继续全面管护。对现有生态功能较低的生态公益林进行结构优化，提高生态公益林质量和生态功能；补充生态公益林后续资源，扩大生态公益林范畴。禁止在生态公益林区内进行有损于林木生长的活动，禁止采挖林木、采集国家保护野生植物、开垦、采石、取

土、筑坟等损坏生态公益林的行为。遵循森林自然演替规律，封、造、补、抚、管相结合，以天然更新为主，辅以人工促进天然更新，把生态公益林建设成树种多样、结构合理、功能齐全、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长期稳定的森林生态体系。对生态公益林区内的火烧迹地等宜林地限期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对生态保护功能低下的疏林、残次林、低效林，应当进行补植和封育改造，逐步提高生态公益林的生态保护功能。

（四）推进生态公益林扩面与强化管理工作

在现有生态公益林基础上，对一些经济效益不高的用材林进行阔叶树种改造，提高其生态功能，在达到生态公益林标准后，逐步划入市、县（区）级生态公益林管护及补偿范畴。严格控制各类建设占用征收生态公益林地，不得擅自变更、改变林地用途，如确需改变林地用途的，必须依法办理占用征收林地手续。同时，为确保生态公益林面积不因占用征收林地而减少，凡依法经批准的占用征收生态公益林地，必须按照等量置换的原则，实行生态公益林地面积的占补平衡，补划公益林的地块要落实到具体的山头地块与小班。

（五）建立公益林精细化管理信息平台

“十四五”期间，建立浈江区生态公益林精细化管理信息平台，构建生态公益林数据管理、审批管理、补偿资金管理、人员队伍管理、档案管理等“一张图、一套数、一个系统”，实现精细化、精准化、精确化全过程管理。加强生态公益林保护基础能力建设。

# 第五章 推动城乡绿美发展

## 一、深入开展全民义务植树

开通全民义务植树网端口，通过“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义务植树基地这一载体，开展造林绿化、自然保护、认种认养、捐资捐物、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的植树义务活动，结合林长制改革，设计一批具有公益属性和影响力的“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项目，共同构建绿色生态环境。基地建成后，市民可根据自身需求，通过“实体参与”和“网络参与”两种方式，选择义务植树的尽责时间，体验线下尽责、网上留痕的“互联网 + 义务植树”服务。鼓励中小学生参与义务植树活动，推广种植毕业纪念林、亲子林等具有特殊纪念意义林木，继而提高广大干部、群众参与义务植树活动的热情。在“十四五”发展期间，预计完成义务植树 280 万株以上，义务植树尽责率达到 98.80%以上，建卡率达到 100%。

## 二、森林城市建设

规划于 2021 年完成本区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配合韶关市 2022 年成功申请“国家森林城市”荣誉称号，在十四五期间继续深化森林城市建设的已有成果，紧密围绕“优化城市布局、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生态、塑造城市特色、提升城市形象”五大任务，科学布局、精准施策，重点突破城市单中心格局，实现了城市“双核驱动”，增强了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高了城市运行效率，推动了城市提升。

（一）城区森林景观建设

根据《广东省韶关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8—2027年）》，浈江区作为韶关市的中心城区，将着力改善城市环境，塑造城市特色风貌。以“一路一景色，一江一格调，一桥一亮点，一园一文化”开展景观提升建设，极大地提升了城区景观和环境质量。通过新增绿化带和骑行绿道，使沿线滨江河堤环境明显改善。按照“三百米见绿，五百米见园”的标准，在区范围内利用闲置地块，建成多个可供市民休闲娱乐健身的小公园小绿地小广场，第二期“五小工程”（小市场、小停车场、小公园、小绿地、小广场）正在大力推进中。

（二）建设绿美乡村

1.国家森林乡村

国家森林乡村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为总要求，体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体现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体现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带动乡村绿化美化，加快推进宁静、和谐、美丽乡村建设，为乡村振兴战略贡献林业力量。计划到2025年，浈江区建设2个国家森林乡村。

2.绿美古树乡村

重点推进绿美古树乡村建设，依托全区103株古树名木，建设“古樟园”及“古榕园”等古树公园，注重保护乡村原有的自然风貌和山水格局，鼓励引导在乡村的宗祠、风水林、古树群、文化遗迹等周边建设公共休闲绿地或森林景观点，通过对古村落、古民居、古树木的保护和利用，做好“绿化”点缀文章，使乡村历史遗存重新焕发活力。实施“一树、两园、三廊、四旁”建设任务，

开展古树资源保护，建设古树公园和绿美古树乡村景观廊，实施路旁、水旁、宅旁和村旁绿化，提升乡村景观品质。在“十四五”期间，建设2个绿美古树乡村。

## 三、加强古树名木保护

浈江区建档的古树名木共103株，其中：一级古树1株、二级古树30株、三级古树72株。在“十四五”期间，以开展“保护古树、传承文化”为主题的古树名木认养活动为重点，落实三级以上古树名木年度体检、生态修复和认养管护，完善动态管理和信息化管理，提高保护质量，通过“古树记忆”，传承乡村历史文化。对生长衰退、濒危的树和名木制定专项修复方案，并安排专项资金修复。结合“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试点工作，通过互联网平台，推进古树名木认养活动，呼吁全区各机关、企事业单位、所有适龄公民积极投身其中，引领绿色文化，倡导生态文明。

## 四、全面开展自然教育建设

自然教育基地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精神，整合自然保护地、城乡公园、科普场馆等自然资源，推动自然教育工作规范化、专业化发展的重要抓手，对广东省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生态文明建设格局具有重要意义。目前通过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确定浈江区有5个自然保护地，有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3种类型。除此之外浈江区还有众多的城乡公园、文化公园、历史遗迹等可为发展自然教育事业提供多种形式的自然教育课程活动场所。

（一）构建自然教育体系

根据《广东省林业局关于推进自然教育规范发展的指导意见》建立广东特色自然教育体系。浈江区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建设生态文明的决策部署，紧抓发展自然教育契机，至规划期末构建有规划、有标准、有平台、有效果的粤北特色自然教育体系。

（二）自然教育基地建设

根据《广东省自然教育基地建设指引》，充分分析浈江区现有自然教育基础条件及林地资源，至规划期末建设 1 个综合体验类自然教育基地，建设地点韶关市茶花森林公园；2 个自然资源类教育基地，建设地点分别位于广东韶关国家森林自然公园、广东丹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主要是以提升自然教育服务能力，丰富各类自然教育资源，探索自然教育基地对外合作机制为建设目标，将林业自然教育打造成普惠性产业。

## 五、加强生态文化服务

（一）创新生态文化宣教形式

围绕植树节、爱鸟周等开展主题文化宣传活动，创新应用主题网站、微博、微信、动漫等现代传播媒介和创作方式，以及直播+公益的新型活动模式，开展生态文化传播宣教。

（二）构建生态文化服务网络

大力推广“森林+文化”、“森林+体育”、“森林+教育”等“森林+”系列活动。

# 第六章 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加快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依托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载体，积极创建自然保护地体系，更好地发挥生态与资源保护、经济发展、社会服务等多方面的功能。经过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确定浈江区5个自然保护地范围，分别为广东丹霞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广东丹霞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东韶关国家森林自然公园、韶关浈江皇岗山舜帝市级森林公园、韶关浈江茶花市级森林公园。

## 一、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编制

十四五期间，应贯彻落实《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关于做好自然保护区范围及功能分区优化调整前期有关工作的函》等文件要求，同步推进5个自然保护地的整合优化和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按照“保护面积不减小、保护强度不降低、保护性质不改变”的总体要求，梳理全区现有自然保护地，科学评估，一地一策，解决自然保护地存在的区域交叉、空间重叠、保护地破碎和孤岛化、成建制乡镇村庄在保护地范围、基本农田、矿业权、集体人工商品林等历史遗留问题，实事求是、统筹协调，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协调三条控制线划定。

## 二、完成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

依法勘定自然保护地的面积、范围、边界和功能区划，完成勘界立标并建立矢量数据库，在重要地段、重要部位设置界桩和

标识牌，形成相关各方认可、准确清晰的边界，推动自然保护地规范化建设和精细化管理，确保自然保护地执法监督有据可依。确因技术原因引起的数据、图件与现地不符等问题可以按管理程序一次性纠正。整合优化预案通过审核后，根据《自然保护区等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工作规范》开展勘界立标工作，在“十四五”期间，浈江区计划完成所有自然保护地的勘界立标工作。

## 三、建立健全自然保护地管理机制

进行自然资源资产确权登记，实行自然保护地分级管控，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建议动态更新，解决自然保护地管理经费和土地权属等问题，建立和落实自然保护地管理体制。

## 四、编制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

在评估分析现有保护地保护成效和重要保护对象分布关键区域基础上，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确定“十四五”期间和中长期发展方向，夯实各类自然保护地专项规划，明确发展目标与空间布局，完善优化自然保护地网络，提升自然保护地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协调森林资源保护与森林经营、经济发展之间的矛盾，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并永续发展。

# 第七章 推动生态富民产业发展

## 一、加快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根据《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搭建林业产业发展要素（资源、资本、技术、人才等）融合平台，大力培育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协调发展，构建多主体参与、多模式推进的融合发展方式，形成以增加绿色生态产品供给为导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的现代林业产业发展体系，全面提升森林生态产品和优质林产品供给能力，促进生态增效、产业增值、农民增收，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十四五”期间，依托森林资源优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为支撑，不断提高林地产出率与利用率，大力培育第一产业；扶持战略型新兴产业，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努力培育经济增长点，优化壮大第二产业；以生态旅游为重点，发展林业服务业，推动建立林产品交易市场，加快推进第三产业发展。

## 二、培育林业第一产业

### （一）木材产业

浈江区有22616.74公顷的用材林地，活立木蓄积150.11万立方米。“十四五”期间加强森林资源培育，积极培育高质量用材林，提高林地生产率，增加本区木材有效供给。加快大径级、珍贵树种用材林培育步伐，强化林地经营管理，提高林木质量效益，实行森林分类经营，通过森林采伐调整林种结构、树种结构、林龄结构和林分结构，改善林木生长和生态环境，培育高质量的森

林，同时兼顾经济效益。

（二）油茶产业

浈江区现有油茶面积1066.67公顷，油茶鲜果产量1.20万吨/年，有浈江区油茶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1个，涵盖油茶种植、生产、加工、销售、研发、旅游等全产业链。十四五期间，加快油茶产业发展基地的建设，加大对现有油茶基地的规模化建设和资金投入，进一步加强油茶进行产业链开发，以种植高质量、高产量有机油茶为目标，完成对油茶低产低效林的改造任务，重点扶持培育3—5家油茶企业，打造“有机油茶”产品品牌。

（三）林下经济

浈江区致力于乡村振兴发展，积极鼓励广大林农大力发展林下经济，通过规划先行、示范带动、科技引领、全面发展等四大举措，推动林下经济蓬勃发展。已初步形成了林茶、林果、林药、林菌、林蜂等林下种植经济发展模式，乡村游、生态游为林下经济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和动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格局基本形成并逐步壮大。“十四五”规划期内，规范并完善林下茶林、林果的选育、种植、加工、仓储的标准化技术体系，完善林下茶林、林果生产、经营质量规范，推动林下经济产品高质量发展。引进和培育林下经济产品深加工企业，延长林下经济产业链，壮大产业规模，打造以林下经济为主体的现代林业示范区，进一步提高参与林下经济发展的林农收入。力争“十四五”期间认定省级林业专业合作示范社2—3家。

## 三、发展林业第二产业

通过技术创新推动产业升级与延伸发展，构建完善的林业产业链。按照“扶大、扶强、扶优、外引、内联”的要求，努力培育一批起点高、规模大、效益好的龙头企业和新型主体，深度开展油茶、茶叶、水果、中草药等主要林产品精深加工，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发展方式，延长产业链，提高附加值，实现林业产业转型升级。

“十四五”规划期内大力发展油茶深加工业，促进油茶主产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加快群众致富。发展茶油深加工业，以质量为核心，产量为基础，提高茶油加工技术水平，发展茶油加工产业，加强生产过程的质量监管，提升茶油产业附加值。生产绿色、自然、生态、健康的物理冷榨纯茶籽油，把产业链延伸到常用食用油终端。深入挖掘茶油保健、预防疾病的药用价值。利用茶油的富含维生素 E 的特点，开发茶油护肤产品，生产废料进一步利用为有机肥料等，建立油茶产业园，促进油茶产业链发展壮大，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 四、推进林业第三产业发展

### （一）森林康养基地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森林康养产业发展的意见》建设森林康养基地，加大政策扶持力度，积极推进森林医疗、运动、康复、养生、养老、旅游、教育、文化于一体的森林康养产业发展，“十四五”期间完成茶花森林公园森林康养基地建设，将基地打造成为生态环境良好、森林康养服务水平优良、森林康养产品丰富、

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建设完备的森林康养基地。进一步推动与旅游、中医药、林下经济、木本油料等产业融合发展，发展森林康养食品、森林康养中心，不断开发森林康养新产品，扩展森林康养发展空间。

（二） 森林生态旅游建设

依托现有的森林公园和自然资源，积极发展森林生态旅游产业，推出生态旅游产品，完善提升广东韶关国家森林自然公园、韶关浈江皇岗山舜帝市级森林公园、韶关浈江茶花市级森林公园等森林生态旅游场所的生态旅游服务功能，加强公共基础设施和服务配套的建设和提升。

（三）自然教育科普基地

利用现有特色生态优势，打造集观鸟、研学、科普活动、观光与休闲的生态自然教育科普基地，成为生态旅游中的新业态，弥补全区旅游中此类旅游产品的空缺。“十四五”期间完成韶关市茶花森林公园自然教育科普基地建设。

# 第八章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 一、强化森林资源保护

### （一）加强林地林木管理

严格落实林地、湿地用途管制，保障民生用地，严格执行采伐限额，加强林木采伐管理。配合做好国家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开展省级森林督查和公益林专项督查。在“十四五”规划期内，要严格落实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划定的林地保护等级，对林地实行分级保护，保障生态建设用地；要严格保护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等生态区位重要的林地。各类建设项目确需使用林地的，应当依法依规办理审核（批）手续。按照节约、集约使用林地的原则，对各类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实行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确保林地保有量目标的实现。严格规范公益林、天然林采伐管理，完善人工商品林采伐管理，规范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和管理。

### （二）强化森林资源网格化管理

建立森林资源网格化管理标准，以镇域为单元区划管理网格，建立护林员网格化管理制度，整合资源巡护、护林防火、生态公益林管护、自然保护地管护等队伍力量，压实网格资源管理责任，建立网格化管理信息系统。

## 二、加强森林火灾防控

### （一）完善森林火灾的预防机制

“十四五”期间，严肃森林防火纪律，加大责任考核和问责力度，不断建立健全森林防火工作考核、责任追究机制。建立健全森林防火长效机制，压实各级森林防火责任制，按照“谁经营，谁负责”的原则，森林、林木、林地经营单位和个人，以及森林防火区内的工矿企业等相关单位，负责其经营范围内的森林防火工作，承担经营范围内森林防火责任。国有林场、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和风景名胜区等森林防火重点单位，履行经营主体的森林防火责任，建立森林防火责任制，划定森林防火责任区，确定森林防火责任人，并配备森林防火设施和设备，设置警示宣传标志，做好本辖区森林防火工作。森林防火区内的电力电信线路和石油天然气输送管道以及铁路、公路的森林防火责任单位，应当采取防火措施，落实森林防火责任人，并定期进行防火安全检查。

加强森林防火宣传，强化各级森林防火指挥部的宣传教育职能，协调宣传、新闻、教育、文化、旅游、公安等部门及乡、镇、村民委员会，组成宣传教育网络体系。进一步开展“进林区、进村宅、进单位、进学校、进风景旅游区”的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每年防火期，组织开展“宣传月”、“宣传周”活动，利用多种形式对全民进行森林防火科普知识、火灾扑救和安全避险知识的教育，开展先进单位和个人的宣传与森林火灾的警示教育，结合普法教育，组织开展森林防火法律法规的培训。利用短信、微

信、QQ 等平台发送森林火险等级预报和宣传警句，提前预警响应。

与应急管理部门共建共享森林防灭火监测预警系统，建立隐患排查和宣传教育联合机制，完善森林火灾防火预案，建立森林火灾预防机制。

（二）提升森林火灾早期处置能力

加强森林防火机构建设和队伍建设，配齐消防设施和装备器材，开展系统的培训，提升火灾早期处置能力。

一是加强森林防火预警监测系统建设，加大林火预警监测建设密度，加强林火远程监控系统、通信网络系统建设，根据需要建设瞭望塔台，配备必要的瞭望和通信设备。二是加强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能力建设。配备风力灭火机、森林消防水泵、灭火水枪等常规装备，配置森林消防车、水罐车、运兵车和保障车等大型扑火装备。三是加强护林员队伍建设和护林员网格化管理，完善护林防火制度，配置巡护摩托车、巡逻车、望远镜、移动巡护仪。四是加强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建设，储备森林防火物资，建设比较完备的森林防火应急物资保障体系。五是自然保护区重点建设视频监控和宣传设施。

（三）推进生物防火林带建设

建立生物防火林带网格化体系，逐步完善浈江区生物防火林带地理信息数据库，在已建生物防火林带图、等高线、林班、公路、河流水系等图层基础上，尽可能与建成的生物防火林带、自然阻隔带和工程阻隔带形成林火阻隔闭合圈。重点布局的范围

是：重点防范区村边、路边、田边、坟边和重要设施周边；省级及以上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外围分界线、国有林场；乡镇行政边界，以及能起关键阻火作用的主山脊；全区重点生态区位边界；针叶林分布比较集中的林地。“十四五”期间浈江区生物防火林带计划建设长度为 40.73 千米。

## 三、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

### （一）开展重点野生动植物物种保护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的精神，认真落实《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结合实际制定工作计划，开展巡护值守和执法检查，严防乱捕滥猎和毁坏野生动物栖息地等违法行为。加大科普宣传力度，提升群众爱护并自主保护野生动植物意识。贯彻落实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管联动机制和长效机制。

### （二）开展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修复与资源恢复

做好浈江区野生动植物的调查核实工作，开展野生动物栖息地营造与修复。在修复栖息地的同时，对濒危的野生动植物做好扩育和繁殖工作，加强野生动物走廊建设，提高单位面积野生动物丰富度与容纳量，提升森林与湿地生物多样性水平和生态系统完整性，确保物种资源的恢复和发展。

（三）规范野生动植物资源人工繁育与利用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贯彻落实《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全面强化野生动物保护执法监管。在“十四五”期间，进一步全面规范野生动物繁育和利用行为，严格分类管理，认真执行观赏展演动物活体标识制度、实验动物管理制度和药用动物核查制度。同时，严格清理整顿，依法办理非食用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单位行政许可文书，坚决取缔“空壳养殖户”和超许可范围养殖，对疫情防控和经营管理不规范的限期进行整改。合法的繁育单位全部纳入“野生动物驯养繁殖管理系统”监管，确保人工繁育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可追溯。

（四）建立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体系

良好的自然环境为野生动植物提供了良好的繁衍栖息地，健全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体系，能够为有效保护、持续利用、科学管理野生动植物提供依据，进一步提高人们的自然保护意识，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

## 四、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一）提升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能力

建立健全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检疫和宣传体系，强化林业灾害防控，重点抓好松材线虫病除治，确保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0.5‰以下。加大松材线虫病防治力度和松材线虫病的防控工作，有害生物防治实施方案，结合林长制建设，将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治等责任落实到人。结合防控松材线虫病疫情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每年及时清理枯死树，使松材线虫病得到有效控制。

加强检疫规范化建设，结合“绿盾”行动强化森林植物检疫，加强林业植物检疫执法工作规范化和常态化管理，遏制松材线虫病传播蔓延；加强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检疫检查，抓好苗圃、企业等的检疫工作。在产地和调运检疫方面，积极推行“植物检疫证书”制度，规范检疫管理工作。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队伍的培训，举办药械技术培训班等，对现有检疫检验人员全面、定期开展技术培训，进一步提升浈江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科技水平。

加强防治宣传建设，利用政府网站、短信等平台，增加林业有害生物信息发布次数。充分利用人民政府网、电视台、融媒等媒介，定期发布林业有害生物信息，通过向群众派发宣传资料等方式，加大松材线虫病危害性及防治重要性的宣传，提高广大干部群众认识，从而自觉遵守检疫和防治的各项规定，为防治工作的顺利开展营造氛围，创造条件。

（二）推进林业有害生物关口前移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精神，通过联防联治有效保护森林资源健康发展，确保相邻区域森林资源生态安全，浈江区毗邻县（市、区）开展林业有害生物联防联治的工作。建立联防联治、同步防治机制，根据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情况和发

生趋势，确定防治时间、防治策略等有关事项，适时组织边界县（市、区）开展联防联治，整合资源，共同提高防治工作成效，协同处置突发事件，最大限度降低林业有害生物带来的影响和损失。加强技术交流，提高治理成效，联防单位之间通过互访、交流学习，共享业务新技术、新方法等方面的好措施、好经验，营造共同进步、共同发展、互惠互赢的良好局面。

健全林业有害生物网格化监测网络，进一步完善林业植物检疫管理，推进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关口前移。建立健全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法规制度加强防治检疫机构队伍、基础设施、防控应急物资贮备等建设，建立浈江区林业生物灾害天空地一体化立体监测网络体系。

（三）加强林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治

以松材线虫病、薇甘菊、其它有害生物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为重点。浈江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以防治松材线虫病为重点，根据松材线虫病的发生现状，发生特点、防治措施的有效性等进行综合防治工作。

1.松材线虫病防治

（1）日常监测

根据辖区内松林分布情况，按区划要求定期巡查，1—2 月、3—4 月、5—6 月、7—8 月、11—12 月各一次，每年 5 次，调查是否出现松树枯死、松针变色等异常情况。

（2）药剂防治

人工施药防治：对于零散分布的松材线虫病防治区与预防区和重点风水树、景观树等，使用背负式或担架式喷药器具喷洒国

家及省林业部门推荐的高效低毒防治药剂，在松墨天牛越冬代和第1代羽化初期，各喷药1次。

飞机施药防治：成片分布的松林可采用飞机施药防治松墨天牛，可使用国家及省林业部门推荐的高效低毒防治药剂，并加入尿素作为沉降剂。

（3）防治目标

到2025年，松材线虫病日常监测合计393.75万亩次，专项普查78.75万亩次，清理病（枯）死树18650株，处理伐桩18650个，改造松林面积1000亩，挂放诱捕器150套，人工防治面积2.50万亩次。飞机施药防治50万亩次，宣传培训5次。通过各项措施最终实现浈江区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减小，病（枯）死木数量大幅度下降，无新增疫点乡镇，松材线虫病扩散趋势基本得到遏制的目标。

2.其它有害生物防治

根据马尾松毛虫、黄脊竹蝗、刚竹毒蛾、环斜纹枯叶蛾和松褐天牛等发生特点，防治措施的有效性等，制定年度实施计划，每年3—8月开展防治工作，采取人工地面施用生物和仿生物防治措施为主，辅以化学防治药。

# 第九章 推动创新驱动发展

## 一、创新森林资源培育机制

### （一）差别化投入

工程造林模式以财政投入为主，主要用于生态区位重要或脆弱地区、国有林场，以及其它社会造林积极性不高的地方。补贴造林模式主要通过财政投入撬动社会资本，提升社会造林积极性。

### （二）分期投入

根据造林成效和后期管护成效，财政资金采取分期形式进行投入。

### （三）多形式投入

通过实行“先造林后补贴”模式，激发造林主体内生动力，丰富造林绿化实现形式，保证造林成效。

## 二、建立生态公益林差异化补偿机制

要尽力提高公益林补偿标准，根据地方财政实力进行配套；不同林分质量的公益林要有补偿差异，质量好的林子，尤其天然林要提高补偿标准；不同生态区域的公益林要有补偿差异，重要水源保护地、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等区域要提高补偿标准。

## 三、创新国有林场发展机制

（一）推进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改革

探索实行以国有林场为重点的国有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国有森林资源资产管理制度。

（二）创新大径材培育机制

林场提供林地，财政投入的同时吸引社会资本（用料企业）参与，创新大径材造林投入模式、大径材产权机制。

（三）激活林场发展新动力

形成林场、人才评价体系，建立与之相适应的绩效激励制度，人才晋升机制。

（四）建设省级示范林场

以生态环境佳、资源质量优、绿色产业强、基础设施全、经营管理好为目标，建设省级示范林场，带动全省国有林场整体发展。

## 四、创新林业投融资机制

（一）完善林权抵押贷款政策

进一步完善林权抵质押贷款制度，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推进林权抵押贷款业务，适度提高林权抵押率，推广“林权抵押+林权收储+森林保险”贷款模式。

（二）推动森林保险发展

进一步优化森林保险政策制度和工作机制，建立完善以政策性森林保险为基础，商业保险为辅的多层次、多品种森林保险保障体系，推动森林保险全省覆盖。“十四五”期末力争全区公益林参保率达100%，商品林参保率达30%。

（三）积极推广PPP模式

大力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本进入林业生态建设和保护利用领域。

## 五、创新林业科技发展

（一）构建新型林业科技创新体系

建立以科研院所为科技创新主体，产学研合作的科技创新联盟。根据《广东省林业科技发展规划（2016—2025年）》，努力构建新型林业科技创新体系，增强林业科技创新能力和发展活力。

（二）加强林业重点领域科技攻关

加强林木良种选育、大径材资源培育、生态修复、森林康养、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等重点领域林业科技攻关。

（三）强化林业科技成果转化

重点依托国有林场、林业科研院所等推进林业科研试验示范基地建设，加强林业科技成果转化的示范与推广，提升成果转化率。

（四）加强林业科技推广服务

以“互联网+”模式构建新型林业科技推广服务网络。开展林业实用技术培训和科学技术普及。

# 第十章 增强林业治理能力

## 一、全面推行林长制

全面推行林长制，通过建立健全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管理新机制，严格落实森林资源管护责任，推进浈江区生态文明建设，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原则，建立区、镇、村三级林长体系，通过划分责任片区、落实责任人员，明确责任任务，构建“责任明确、分工有序、监管严格、运行高效”的林业生态保护发展网格管理机制。让全区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使林地保有量、森林面积、森林覆盖率等保持稳定向好状态。建立指标量化、考核公开、评价客观的长效考核评价机制。

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谋划，明确责任分工，压实各级责任；建立健全各级林长制会议、信息公开、部门协作联动、工作巡查、督导督办、考核评价等工作制度，落实制度支撑保障；强化督导考核，推动工作有效落实；通过广泛宣传和林业科普教育，公示林长名单，主动接受群众监督，营造公众参与、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规划到2025年，运行机制顺畅的区、镇、村三级林长制组织体系全面建成。

## 二、完善资源保护制度

落实生态保护线管控，强化森林资源监督专项机制，加强征占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优先解决重大项目用地问题，全面清查、严厉处罚违法违规乱占林地及乱砍滥伐林木行为。完善公益林、

天然林、湿地等资源保护制度，进一步明晰区划范围和管护责任，实现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合理化。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建立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制度，合理配置自然资源资产。建立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对不顾资源和生态环境盲目决策、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追究有关人员的领导责任。

## 三、夯实林业人才队伍

通过统一面授培训、网络继续教育、现场典型示范等方式，提高现有人才队伍的整体素质、管理水平和创新能力，提升林业行业各类从业人员的专业和技能素质，推动基层林业人才队伍全面发展。除通过招考制度吸收人才外，可采取咨询、兼职、短期聘用、技术承包、联合承担科技项目和重大工程等形式，突出重点，因地制宜，讲求实效地进行“柔性”人才引进。

## 四、提升林业执法能力

综合运用行政、刑事、民事等手段，建立林业与司法机关的沟通协调机制。对林业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中反映出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深层次原因，及时发现和解决林业行政管理和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健全各级林业部门办理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应诉制度。定期对执法人员进行培训，提高林业系统执法人员的业务素质，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 第十一章 重点建设工程

## 一、天然林保护与修复

### （一）天然林管护

加强森林管护的制度体系、标准体系、管理体系和管护队伍建设，对天然林保护实行统一管理制度、统一管护标准。

1.完善管护体系

构建区—镇—村的集体天然林管护体系，以及国有林场—管护站—管护点的国有天然林管护体系。实行专职、专职与兼职相结合的管护方式。按照“近山巡护、远山设卡”的原则，建立健全天然林管护网络，实现天然林管护全覆盖。构建分工明确、责任清晰、天空地一体的天然林现代化管护网络体系。

2.落实管护人员责任

按照平均每200—333公顷设置1名护林员的标准建设天然林（公益林）管护队伍。健全森林管护责任制，将管护任务落实到林班小班，将管护责任通过签订管护协议落实到具体管护人员，明确护林员的责任、义务和权利。分别针对不同区域和地段，采取行之有效的森林管护模式。按照《网格化管理制度》要求，明确管护责任区和责任人，依托巡护管理信息系统，提高管护效率。通过定格定人定责，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形成“区内有网、网中有格、格中定人、人负其责”的精细化、全覆盖工作管理制度。

3.提升管护能力

强化管护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建设，积极开展对天然林管护人员的职业技能培训和专业技术培训，提高其管护水平、管护效率和应急处理能力，提升天然林管护成效。实行管护人员技能培训和绩效评价等管理制度，鼓励林农积极参与天然林管护，不断提高管护工作水平。

充分运用远程监控、无人机等装备和北斗工程、卫星遥感监控、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库等技术，加强天然林管护现代化装备和预警体系建设，满足天然林重点管护和应急处置需要，提高天然林保护修复数字化建设和智能化管理水平。

（二）天然林修复

天然林修复严格遵循自然规律，坚持因地制宜。以自然恢复为主，恢复林草植被；人工促进修复为辅，采取森林抚育、封山育林、补植修复等措施。浈江区天然林修复任务量420公顷，其中：森林抚育120公顷，封山育林240公顷，补植修复60公顷。

1.森林抚育

综合考虑广东水热条件与天然林资源状况，规划期内开展多次抚育，天然林抚育任务总量为120公顷。抚育对象为森林结构正常、正向演替（向区域性顶级森林群落）缓慢的幼龄林、中龄林。该阶段生长力强，适宜抚育经营，促进森林生长发育。按照《森林抚育规程》，结合天然林资源状况，通过割灌除草、抚育性采伐、修枝等措施，促进目的树种生长。通过补植乡土树种营造混交林、复层林、异龄林，优化天然林结构和树种组成。

2.封山育林

对有下种母树、幼苗幼树，符合《封山（沙）育林技术规程》封育条件的疏林地、迹地、其他灌木林地等实施封山育林。2021—2025 年，实施封山育林 240 公顷。在封育区域设立公示牌，明确封育范围、面积和措施，封育期内禁止垦荒、放牧、砍柴等人为活动，辅以适当的人工促进经营措施，促进森林植被增加和森林质量提升。对幼苗幼树生长发育良好的，优先封育为乔木林；封育时具有乔、灌树种的，封育为乔灌林；难以达到前两者条件的，封育为灌木林。

3.补植修复

对目的树种为优势树种、郁闭度 0.40 以下的近熟林，补植乡土阔叶树种；目的树种的株数或蓄积量占 35%以下、郁闭度 0.40—0.70 的幼龄林、中龄林，补植优良乡土阔叶树种或珍贵树种，逐步恢复为天然群落。规划期内进行补植修复 60 公顷。

## 二、森林防火

### （一）推进生物防火林带建设

重点布局的范围是：重点防范区村边、路边、田边、坟边和重要设施周边；省级及以上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外围分界线、国有林场；乡镇行政边界，以及能起关键阻火作用的主山脊；全区重点生态区位边界；针叶林分布比较集中的林地。“十四五”期间浈江区生物防火林带计划新建长度为40.73千米。

### （二）完善森林火灾的预防机制

严肃森林防火纪律，加大责任考核和问责力度，不断建立健全森林防火工作考核、责任追究机制。加强森林防火宣传，强化各级森林防火指挥部的宣传教育职能，协调宣传、新闻、教育、文化、旅游、公安等部门及乡、镇、村民委员会，组成宣传教育网络体系。与应急管理部门共建共享森林防灭火监测预警系统，建立隐患排查和宣传教育联合机制，完善森林火灾防火预案，建立森林火灾预防机制。

### （三）提升森林火灾早期处置能力

一是加强森林防火预警监测系统建设，加大林火预警监测建设密度，加强林火远程监控系统、通信网络系统建设，根据需要建设瞭望塔台，配备必要的瞭望和通信设备。二是加强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能力建设。配备风力灭火机、森林消防水泵、灭火水枪等常规装备，配置森林消防车、水罐车、运兵车和保障车等大型扑火装备。三是加强护林员队伍建设和护林员网格化管理，完善

护林防火制度，配置巡护摩托车、巡逻车、望远镜、移动巡护仪。四是加强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建设，储备森林防火物资，建设比较完备的森林防火应急物资保障体系。五是自然保护区重点建设视频监控和宣传设施。

## 三、高质量水源林建设

高质量水源林建设规划范围主要为西牛潭水库片区，建设对象主要有宜林荒山荒地、迹地、疏残林（残次林）、低效纯松林、布局不合理的桉树林、未成林封育地。建设类型分为更新改造、封山育林和示范区建设 3 类。

### （一）更新改造

针对迹地、低效纯松林和布局不合理的桉树林，先进行疏伐或皆伐，然后选用乡土阔叶树种，通过人工植苗方法进行更新改造，优化森林结构，提升森林质量，增强森林植被的水源涵养、水土保持能力。规划完成高质量水源林建设更新改造面积 167.33 公顷。

### （二）封山育林

针对具有天然下种或萌蘖能力的疏林地、灌木林地或郁闭度小于 0.50 的低质、低效林地以及人工造林困难的高山陡坡、岩石裸露地、水土流失地等水源涵养林用地，通过实施封育，禁止垦荒、放牧、砍柴等人为活动，促进植物的自然生长，恢复森林植被。计划完成高质量水源林建设封山育林 333.33 公顷。

（三）示范区建设

为了更好地引领高质量水源林建设，规划在生态区位重要的区域建设30公顷高质量水源林示范区。将中央预算内资金、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投入到示范区建设当中。积极推广乡土阔叶树种和珍贵树种种植，努力打造水源涵养能力出色、碳汇功能突出、生态增值明显的高标准水源林示范区。

## 四、绿美古树乡村建设

以保护古树名木资源、改善村庄生态环境和发展古树观光产业为主要目标，根据乡村的资源条件、基础条件和建设需求，规划建设2个绿美古树乡村，建设地点分别位于黎市镇沙园村和新韶镇陈江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古树名木资源保护、风水林保护、古树公园及景观廊道等。

（一）古树名木资源保护

古树名木资源应进行登记建档并实施严格的保护措施，古树名木挂牌保护率应达到100%。通过设立保护标识、建设保护设施、保护和改善古树原生地生态环境等措施，对古树名木资源实施原地保护，严禁违法砍伐或移植古树；位于坡地的古树宜保留和营造有下木和地被植物伴生的生态环境，根据实际需求对陡坡进行坡坎加固，防止水土流失。如古树树体及大枝有倾倒、劈裂或折断的隐患，应及时采取加固或支撑等保护措施。

（二）风水林保护

1.开展风水林资源调查

对风水林四至范围、面积、植物种类和保护现状等进行摸底调查，保持管理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调查后对风水林资源进行登记建档，并根据古树名木的动态变化及时更新。在详细调查的基础上，分析古树名木的重要性和生长发育现状，并据此进行相应的等级划分，以便在日常管理时分级管理，突出重点。

2.划定风水林保护范围

禁止在风水林内开展破坏植物生长环境的活动；风水林范围内，严禁乱砍滥伐和迁移，禁止毁林开荒、采石、取土、殡葬等破坏风水林的一切开发建设活动，维持风水林的生态环境。清理风水林中的垃圾或外来入侵植物，减少和避免对樟树风水林的不利影响。在风水林入口、边界的明显位置设置保护宣传牌，介绍风水林历史、资源现状、保护风水林资源的重要意义、保护措施和游客须知等内容。

3.巩固森林防火宣传

在林地主要出入口设防火警示牌、警示旗和防火标语；提高大众的防火安全意识。与当地村民共同建立村域的护林防火联防组织，互通情报，互相支援，加强对村民的火险预报、报警及灭火的培训，提高周边居民护林防火意识和技能。严格控制火源。防火期严禁野外烧荒弄火，严禁个人在风水林或其他林地内吸烟弄火。在天旱久晴、气温连续上升、刮大风的天气期间应采取加强巡护检查、实行临时防火戒严等措施。

4.加强病虫害检查与防治

对风水林资源普查的同时开展林木病虫害调查，后期进行病虫害监测，病虫害一经发现，须及时采取有效处理措施。建议在进行病虫害防治措施的同时，找准致衰关键因子，通过改善立地条件、补充树体养分等方式以防为主，营造良好的生长环境。

（三）古树公园及景观廊道建设

在黎市镇沙园村和新韶镇陈江村依托古树、风水林资源建设古树公园，发展以古树观光、生态科普、文化体验和休闲游憩为主要内容的特色旅游。适度建设配套功能性设施，如游憩设施、科普宣教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等。建设主题景观廊道，廊道类型包括生态科普宣教席、历史文化展示廊和绿美古树乡村景观廊。依托乡村自然景观、人文建筑和历史遗迹，通过配套休闲游憩设施和解说设施建设，挖掘乡村文化底蕴，丰富绿美古树乡村内涵。

## 五、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一）配合推进南岭国家公园创建

2021 年 1 月，广东省林业局形成了《拟建广东南岭国家公园范围划定建议方案》，拟建南岭国家公园在韶关范围内总面积约为 117600 公顷，其中南岭—罗坑片区 101400 公顷，丹霞山片区 16200 公顷；共涉及林地面积为 110450 公顷，整合了韶关市 16 个自然保护地，涉及乐昌市、曲江区、仁化县、乳源县、武江区、浈江区 6 个县（市、区）。

浈江区需按省、市要求收集创建国家公园申报材料编制工作所需要的相关资料；收集并反映各地各部门对拟建国家公园范围划定及规划的合理化意见建议；配合省、市优化细化拟建国家公园创建范围、科学精准划分功能分区，确保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自然景观和稀有物种得到系统保护；做好全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配合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工作。

（二）自然保护地建设

1.自然保护区

浈江区境内有自然保护区 1 个，为广东丹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在浈江区面积 4290.86 公顷。

规划完善现有自然保护区内基础设施、科研监测设施、解说、标识系统；完善自然保护区信息系统建设，制作矢量化地图；设立巡护管理、生态保护修复、实时监测、科普宣传等专项工程；完善自然保护区内动物分布情况、植物物候变化、人为干扰情况、调查监测信息等信息，为自然保护区的生态保护和合理利用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进一步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使重要物种、生态敏感和脆弱区以及典型生态系统得到有效保护，公众的生态保护意识得到普遍提高，到规划期末，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科学管理的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

2.风景名胜区

浈江区境内有风景名胜区 1 个，为广东丹霞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在浈江区面积 2149.06 公顷。风景名胜区主要地质景观特点为地质构造清晰可见，为典型发育中的丹霞地貌。风景名胜区

内的景观和自然环境，根据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严格保护，不得破坏或者随意改变；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建立健全风景名胜资源保护的各项管理制度。

3.森林公园

涪江区现有森林公园 3 个，总占地面积 2041.05 公顷，其中，国家级森林公园 1 个，市级森林公园 2 个。规划进一步完善已建森林公园的保护管理能力，完成勘界立标及矢量化地图制作、森林公园道路和景观提升建设等。结合涪江区全域旅游，在原有森林公园的基础上进行扩建和升级，加大游览步道、环保公厕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森林景观，建设防火通道；继续加大森林资源管护和林分优化力度，逐步改造林分质量较低的纯林，营造复层混交林。到规划期末，基本形成布局合理、基础设施完善、服务水平较高、生态功能较强、管理较规范的森林公园体系。

# 第十二章 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统筹规划落实

切实履行职责，加大工作力度，健全任务目标考核机制，将任务落地、责任到人、确保实效。加强部门协调、沟通和对接工作，统筹各类林业生态空间规划。各级林业主管部门领导干部是部署工作、落实工作的第一推手，要始终保持政令畅通，认真贯彻国家、省、市关于林业的重大决策，把上级要求和本地实际相结合，推动落实不走样、有特色。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建立规划实施评估机制，实行年度绩效量化考评，加强对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定期公布重点工程项目进展情况和规划目标完成情况。

## 二、强化政策扶持，加大资金投入

逐步加大生态修复投入力度，支持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自然教育等工作，争取逐年提高林业在财政预算支出中的比重；鼓励以区财政及企业投入的方式建设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自然教育基地等，多渠道筹措资金投入绿化建设及管理领域；加强资金管理，控制运营成本，管好用好各种政府投入资金、项目资金，制定资金管理办法，切实落实管理制度；进一步搞活林业投资机制，以政府投入为引导，调动各方面参与林业建设的积极性，开展多渠道筹集资金，吸引和鼓励“三资”开发林业，形成多元化林业投入的新格局。

## 三、强化责任落实，严格督查考核

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加强对林业工作的领导，把林业建设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及时协调和解决好林业发展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建立健全领导干部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把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林地保有量等“十四五”规划的约束性指标纳入政府年度目标考核体系，确保领导到位、责任到位、投入到位；完善相关政策措施，为发展现代林业、建设生态文明、推动科学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四、广泛宣传发动，动员全民参与

加大社会公众宣传，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微信公众号、短视频等多种媒体，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增强保护与发展森林的责任意识，进一步营造全社会爱林、护林、营林，建设生态文明的浓厚氛围。加强国家、省、市政策解读，引导社会各界和森林经营主体了解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支持森林经营的政策内容与具体要求。大力宣传报道林业生态建设典型经验、成功做法，以榜样激励、带动全民参与林业生态建设。发挥各种协会（学会）等社会力量在林业发展中的作用，鼓励各类投资主体积极参与林业发展建设。

附表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建设工程规划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内容 | 建设期 |
|---|---|---|---|
| **1** | 天然林保护与修复 | 规划完成天然林修复420公顷，其中：森林抚育120公顷，封山育林240公顷，补植修复60公顷。 | 2021—2022年完成森林抚育40公顷，封山育林100公顷，补植修复20公顷；<br>2023—2024年完成森林抚育60公顷，封山育林100公顷，补植修复25公顷；<br>2025年完成森林抚育20公顷，封山育林40公顷，补植修复15公顷 |
| **2** | 森林防火 | “十四五”期间规划建设生物防火林带40.73千米；建立隐患排查和宣传教育联合机制，完善森林火灾防火预案，建立森林火灾预防机制；加强森林防火机构建设和队伍建设，配齐消防设施和装备器材，开展系统的培训，提升火灾早期处置能力。 | 2021—2022年完成生物防火林带12千米；<br>2023—2024年完成生物防火林带20千米；<br>2025年完成生物防火林带8.73千米 |
| **3** | 高质量水源林建设 | 规划完成高质量水源林建设更新改造面积167.33公顷、封山育林333.33公顷；在生态区位重要的区域建设30公顷高质量水源林示范区。 | 2021—2022年完成更新改造60公顷，封山育林130公顷；<br>2023—2024年完成更新改造60公顷，封山育林130公顷；<br>2025年完成更新改造47.33公顷，封山育林73.33公顷，完成30公顷高质量水源林示范区 |
| **4** | 绿美古树乡村建设 | 规划建设2个绿美古树乡村，完成古树名木资源登记建档并实施严格的保护措施。建设游憩、公共服务等配套功能性设施。建设主题景观廊道，廊道主题包括生态科普宣教席、历史文化展示廊和绿美古树乡村景观廊。 | 2021—2023年完成1个绿美古树乡村；<br>2024—2025年完成1个绿美古树乡村 |
| **5** | 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 规划完善现有自然保护区内基础设施、科研监测设施、解说、标识系统；完善自然保护区信息系统建设，制作矢量化地图；完成所有自然保护地的勘界立标工作；设立巡护管理、生态保护修复、实时监测、科普宣传等专项工程；完善自然保护区内动物分布情况、植物物候变化、人为干扰情况、调查监测信息等信息。 | 2021—2025年持续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1　地理位置图

韶关市在广东省的位置

浈江区在韶关市的位置

制图人：王先志　　审核人：赖宇燕　　编制单位：广东省岭南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3月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2　森林资源现状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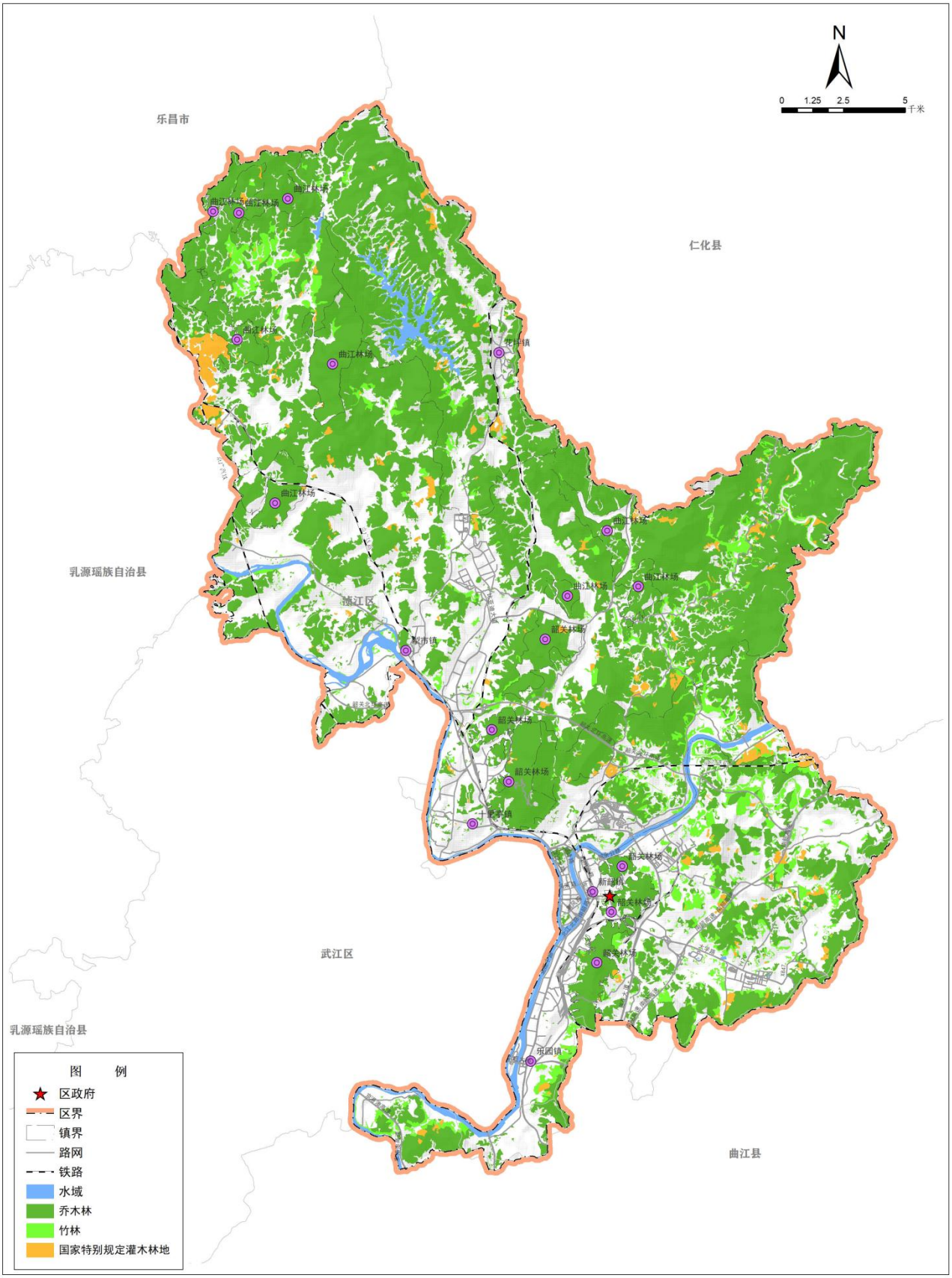


制图人：王先志　　审核人：赖宇燕　　编制单位：广东省岭南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3月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3　湿地资源现状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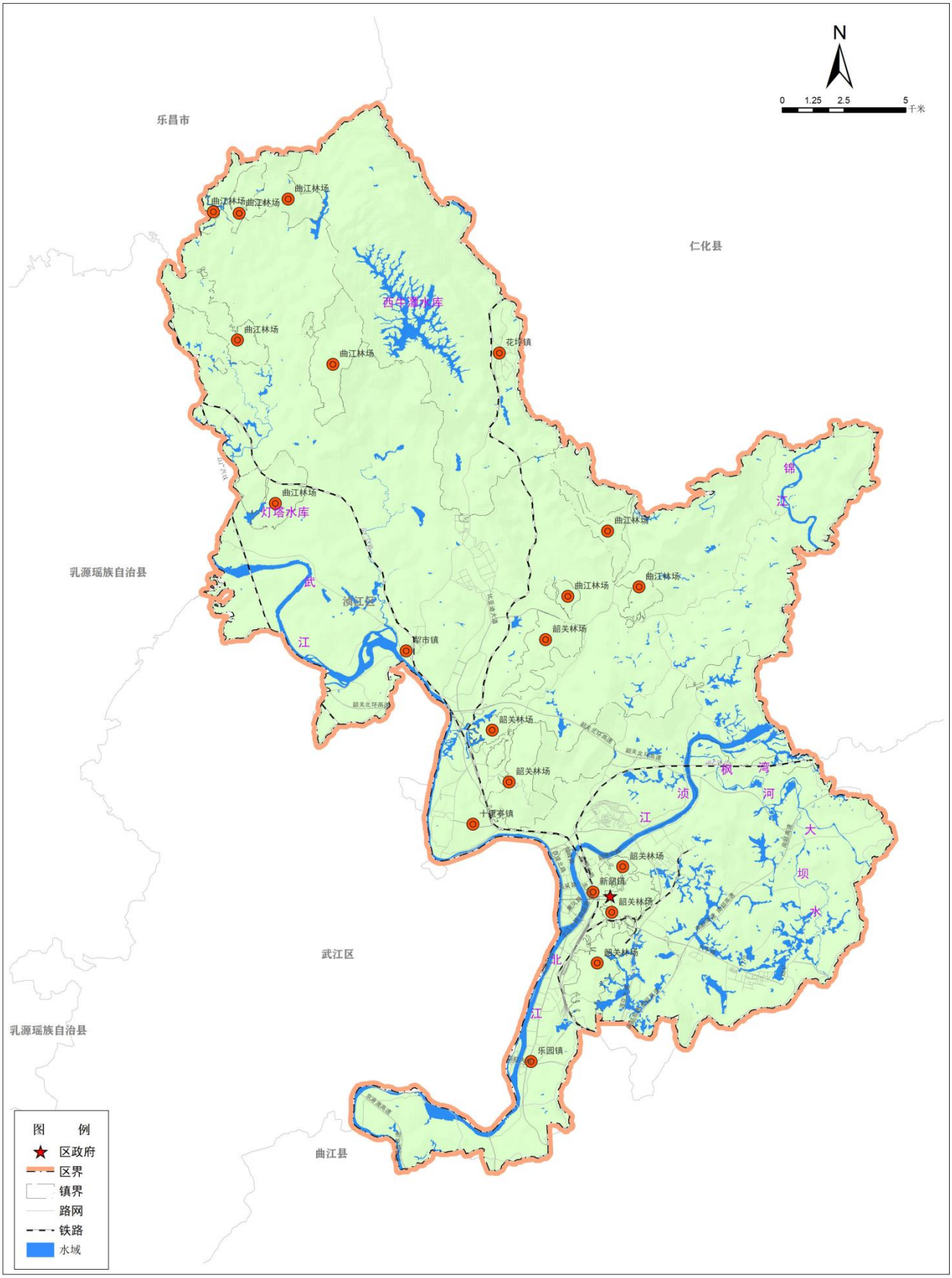


制图人：王先志　　审核人：赖宇燕　　编制单位：广东省岭南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3月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4　天然林现状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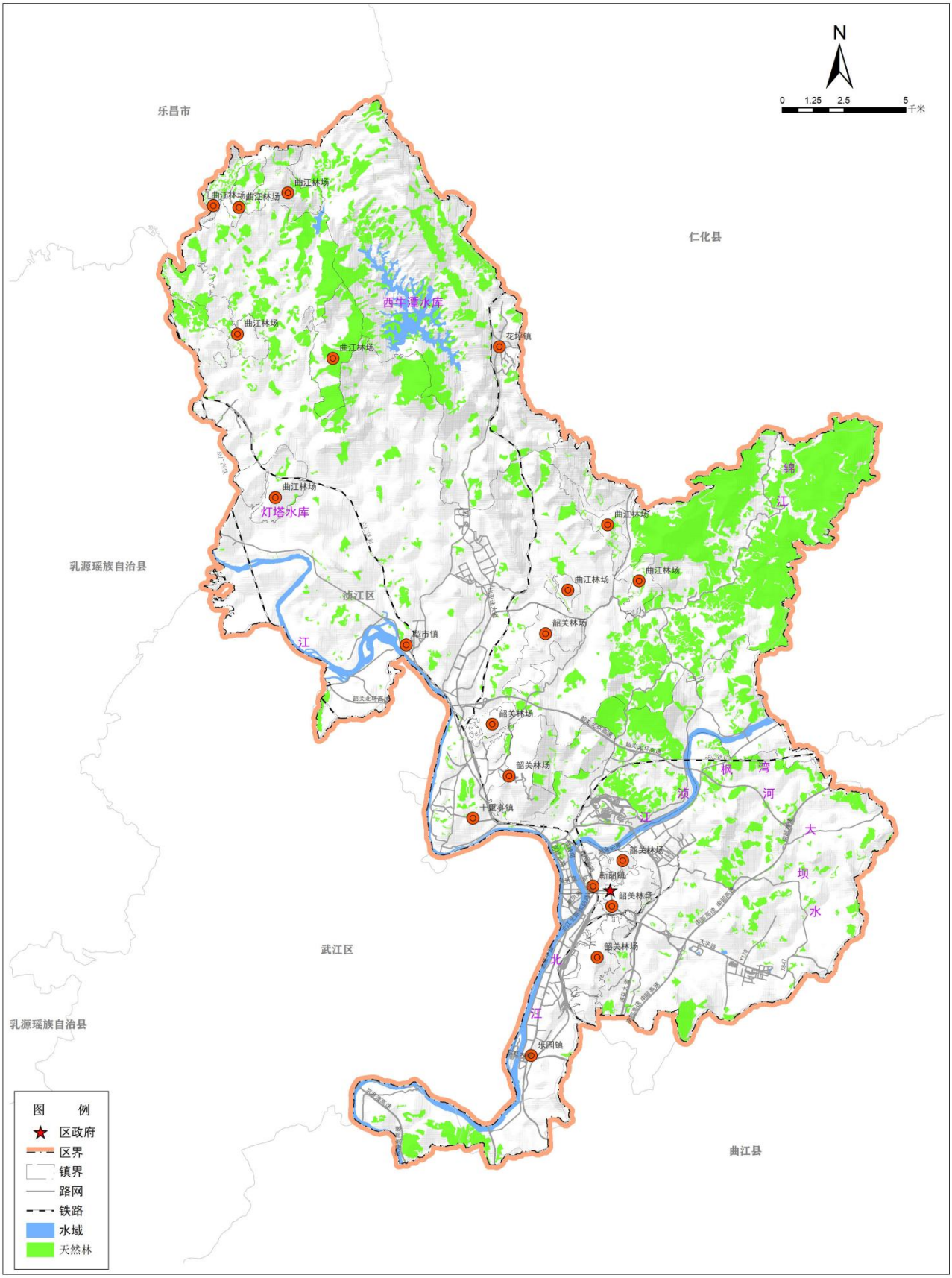


制图人：王先志　　审核人：赖宇燕　　编制单位：广东省岭南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3月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5　林种结构现状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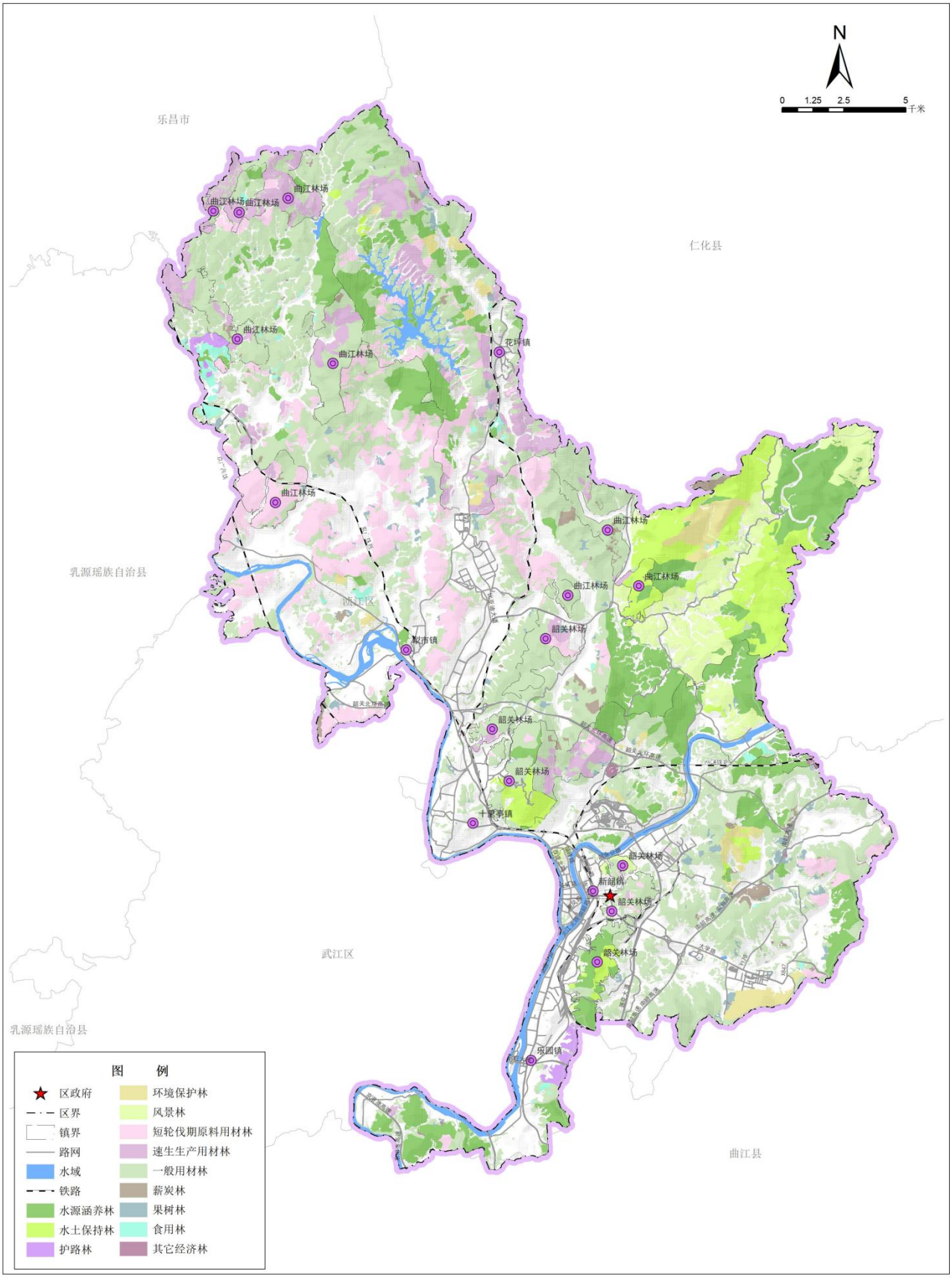


制图人：王先志　　审核人：赖宇燕　　编制单位：广东省岭南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3月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6　自然保护地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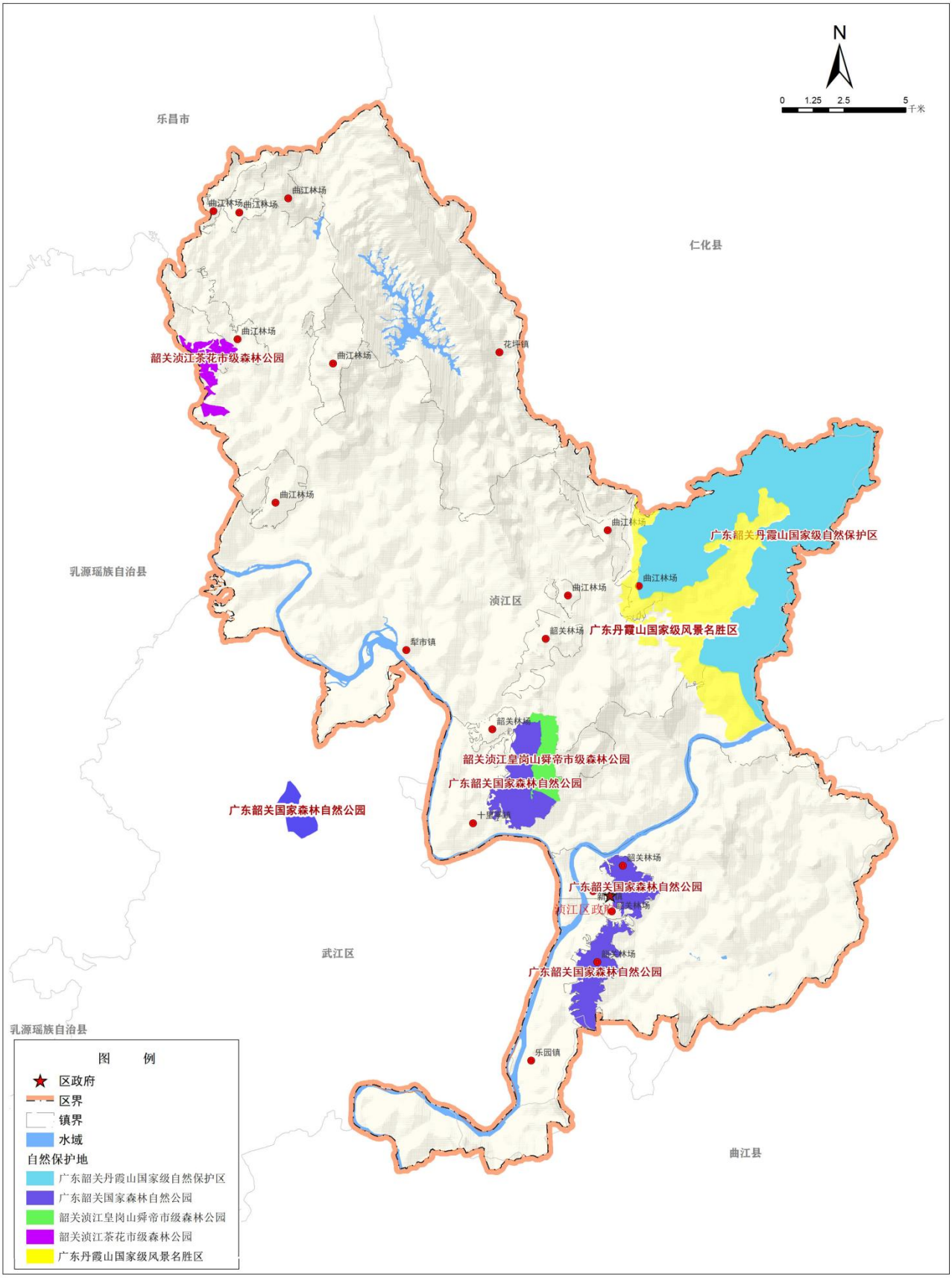


制图人：王先志　　审核人：赖宇燕　　编制单位：广东省岭南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3月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7　生态格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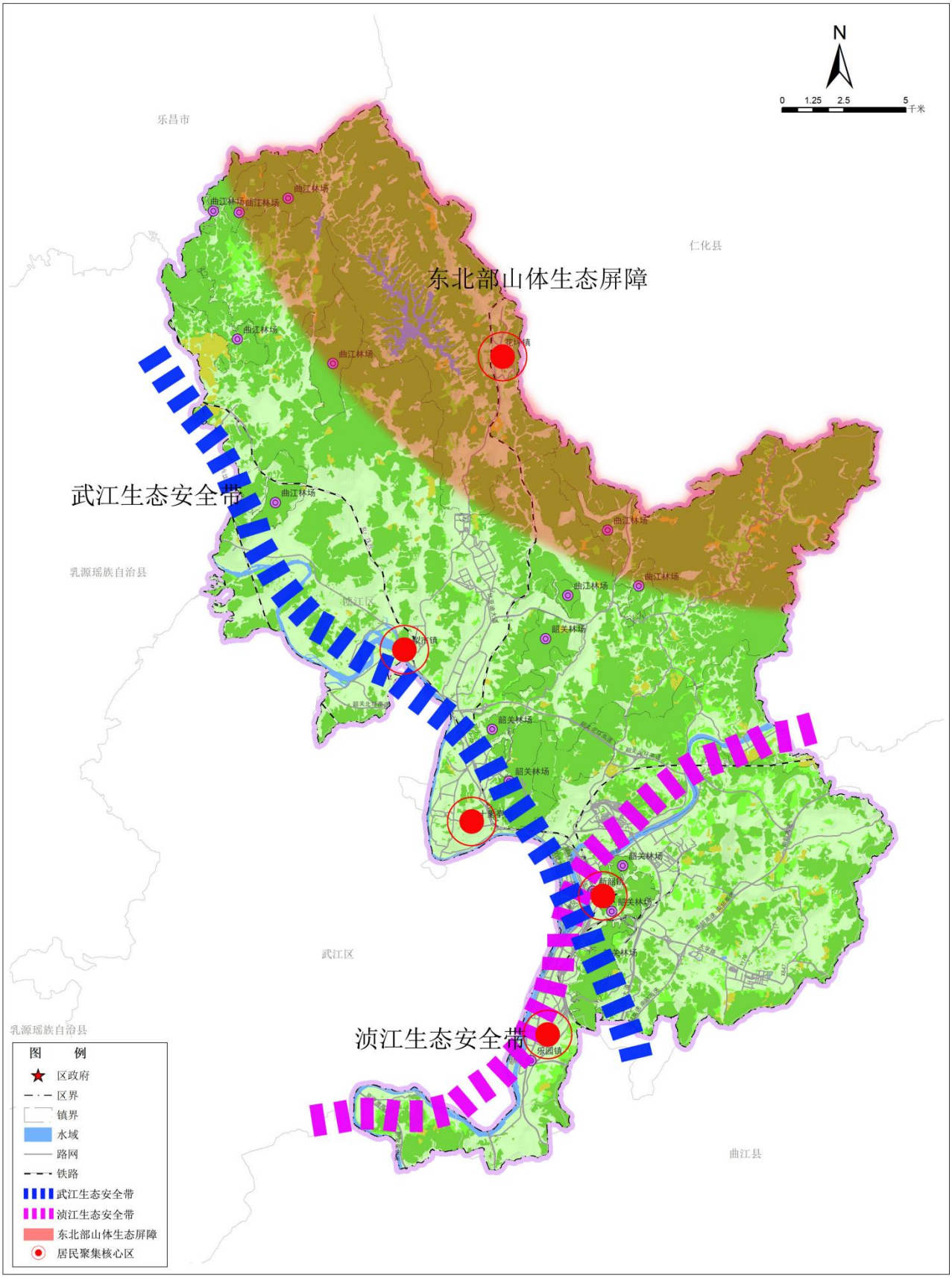


制图人：王先志　　审核人：赖宇燕　　编制单位：广东省岭南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3月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8 发展总体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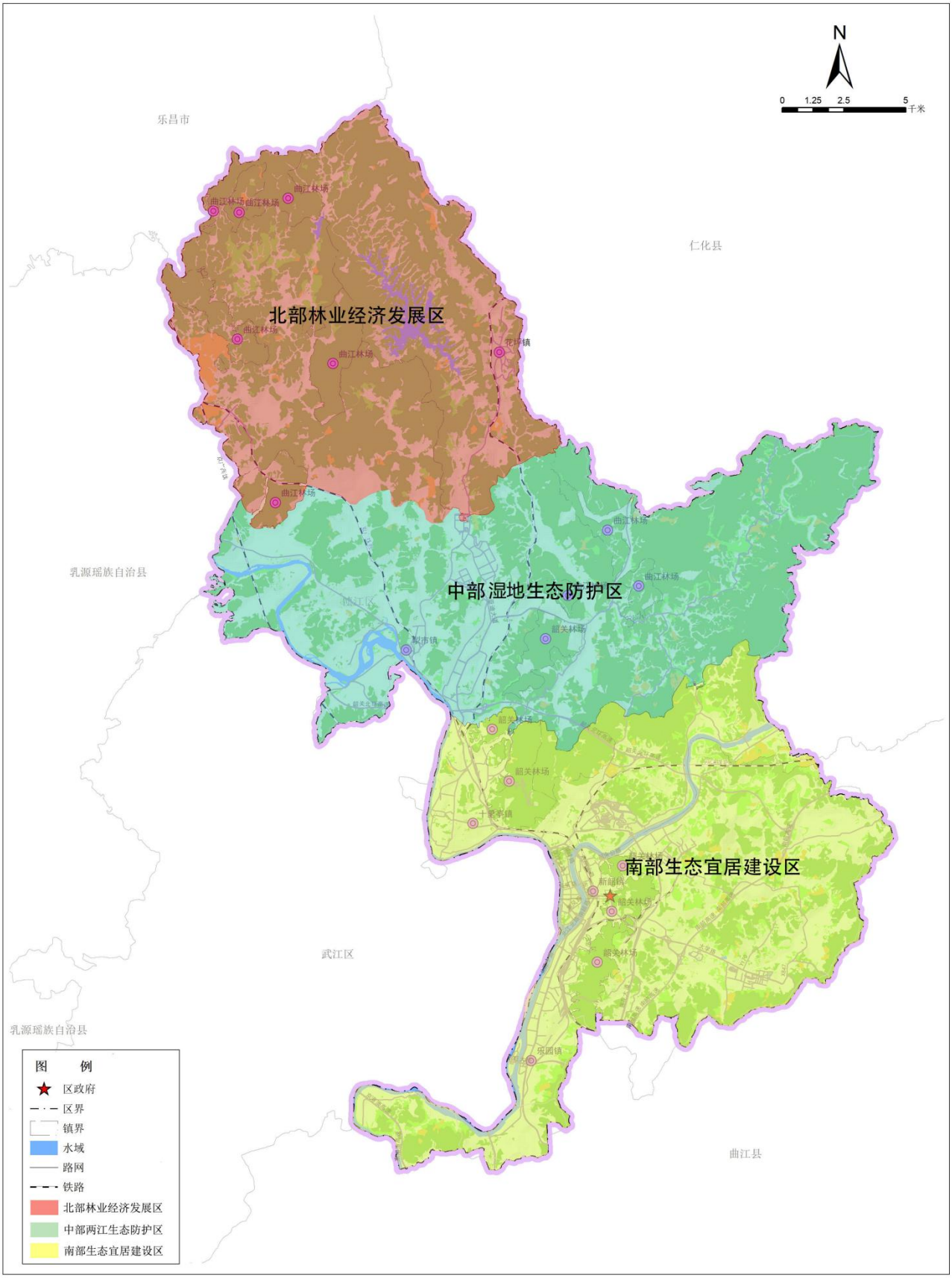


制图人：王先志　　审核人：赖宇燕　　编制单位：广东省岭南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3月

# 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9　重点工程建设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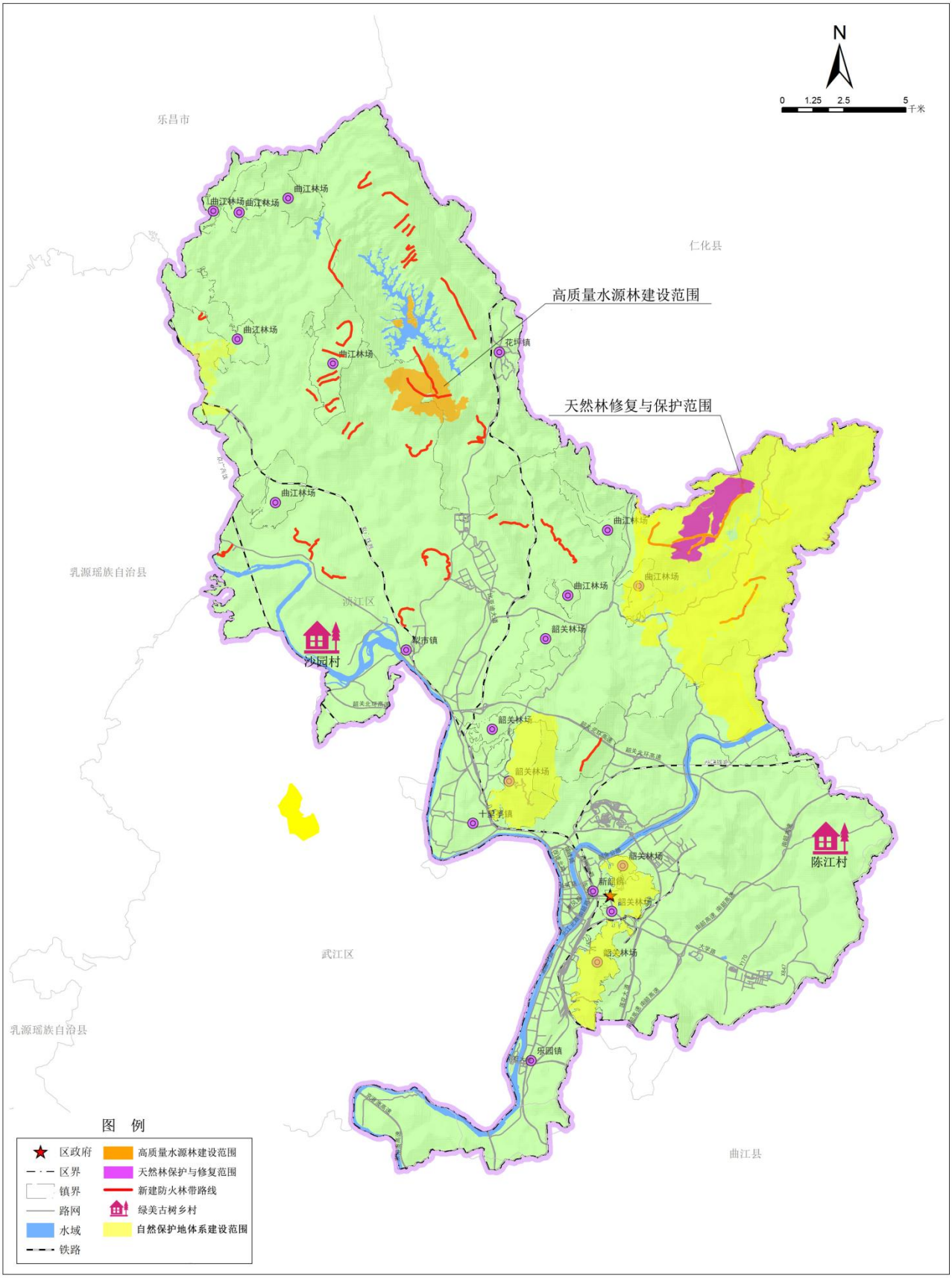


制图人：王先志　　审核人：赖宇燕　　编制单位：广东省岭南院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3月